



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10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吴成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邱璐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3、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出具了详细说明。详情请参见《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4、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提示：

（一）报告期业绩亏损，其主要原因为：

（1）公司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619.3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3.88%，业绩下降主要系业务结构调整导致的营业收入、营业毛利下降以及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2）公司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127.28 万元，较 2023 年下降 35.53%。主要系公司对电商业务板块股权结构进行优化，经营战略也随之从“直播电商业务”向“电商直销业务”重点转型所致。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主要财务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与所处行业趋势一致。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各项业务正在稳步推进中。针对直播带货业务，公司将进一步适应行业监管及市场情况变化，主动收缩对外合作主播的直播带货业务，转型为达人主播专场服务的直播带货服务，通过提供人、货、场为一体专场直播带货服务，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及运营效率。公司将投入更多资源打造自营食品品牌业务，未来形成多品牌多渠道战略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孙公司光宇矿业旗下的南阳山锂矿、蔡家锂矿目前厂区基础建设基本完成，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升抗风险能力；同时公司深度绑定地方政府资源，成立新能源产业基金；公司寻求合作，共谋发展，加快新能源业务布局，强化核心竞争力，努力推动公司价值的不断提升。

5、对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的风险提示：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公司需要遵守的特殊行业披露要求的风险提示：

详情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公司未来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7、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董事长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盛讯达、新讯达	指	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东大会	指	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盛讯云商	指	深圳市盛讯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利丰创达	指	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立信中联	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华兴所	指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立科技	指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畅想	指	中联畅想（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畅想影业	指	广州畅想影业传媒有限公司
嘉洁成祥	指	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骏华	指	海南骏华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宇瑞科技	指	卢氏县宇瑞科技有限公司
光宇矿业	指	河南光宇矿业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新讯达	股票代码	300518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讯达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xi Xinxunda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Xinxund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成华		
注册地址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宋厢路 15 号兴业银行大厦二十一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3020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将注册地址由“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1 号深圳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2501”变更为“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宋厢路 15 号兴业银行大厦二十一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1 号深圳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2501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40		
公司网址	http://www.gamexun.com		
电子信箱	sxd@gamexu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法彬	许惠珠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1 号深圳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2501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1 号深圳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2501
电话	0755-82731691	0755-82731691
传真	0755-23985722	0755-23985722
电子信箱	sxd@gamexun.com	sxd@gamexu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签字会计师姓名	童寒锋、陈朝军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61,272,827.35	250,168,474.76	-35.53%	514,948,02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6,193,672.59	-255,232,286.46	-23.88%	57,698,28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8,280,960.33	-261,028,713.30	-25.76%	80,673,49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135,862.39	-51,225,729.04	-144.28%	233,730,379.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9	-1.28	-24.22%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9	-1.28	-24.22%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3%	-22.17%	-10.76%	4.85%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74,500,328.28	1,630,917,172.20	-34.12%	1,949,241,19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9,447,192.92	1,118,177,411.75	-30.29%	1,282,969,380.9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61,272,827.35	250,168,474.76	详见第十节、五、28（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657,135.18	1,277,195.83	本年度及上年度新增贸易业务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59,615,692.17	248,891,278.93	扣除矿产品贸易业务收入 1,657,135.18 元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43,385,520.53	17,486,110.87	39,565,924.71	60,835,27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460,264.63	-18,502,091.26	-2,956,475.46	-232,274,84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744,640.51	-16,398,122.60	-19,437,466.03	-257,700,73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34,427.11	-27,102,642.60	-16,676,677.25	-29,622,115.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720.93	-655,514.41	-68,764,279.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3,123.19	-609,334.59	19,886,641.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814,499.02	7,312,118.14	-76,023,168.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76,299.90	2,400,764.26	103,020.4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90,616.08		804,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2,057.22	527,940.16	91,226,314.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66,386.67	2,259,702.39	-16,979,478.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8,527.49	919,844.33	7,187,221.43	

合计	12,087,287.74	5,796,426.84	-22,975,213.63	--
----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电子商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锂电新能源行业

1、锂资源市场情况

随着全球能源转型不断深入，以及锂资源被提升至国家战略资源层面，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都增加了对锂资源勘探和开发力度。全球锂资源储量丰富，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的数据，已探明的锂资源总量高达 9800 万吨，主要分布在美国、智利、澳大利亚、阿根廷和中国。尽管中国是全球最大的锂电池生产国，生产了全球 70% 的锂电池，但我国锂资源对外依赖度仍较高，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2024 年，得益于新增产能的投放和回收技术的进步，全球锂化合物（LCE）的产量攀升至 132 万吨，较上一年同比增长了 18%，使得 2024 年的供需缺口缩小至仅 5 万吨。锂矿价格方面，由于囤货泡沫破裂以及 2023 年第一季度新能源车销量未达预期，碳酸锂的价格从 2022 年高峰时期的 60 万元/吨骤降至 10 万元/吨，2024 年底碳酸锂价格继续下探，截至 2025 年第一季度价格已基本稳定在 7 万元/吨左右。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持续扩大和储能市场的崛起，叠加国内外锂矿企业主动减产保价，市场普遍供需结构将不断改善，碳酸锂价格有望逐步回归理性。

2、锂电池市场情况

锂矿是制造锂电池的重要原料，在新能源汽车、能源储能和消费电子领域应用广泛。锂电池具有能量密度高、工作电压高、重量轻、体积小、自放电小、无记忆效应、循环寿命长、充电快速等多重优势，同时由于其无污染、不含铅、镉等重金属，因此被称为绿色新能源产品。

目前，锂电池行业已经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业链，涵盖原材料供应、电池制造及应用市场。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市场的迅猛扩张引发了锂电池需求的激增，进而导致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剧烈波动。经历数轮涨跌之后，碳酸锂价格于 2024 年底趋于平稳，为市场提供了相对稳定的预期。在电池制造这一中游环节，制造商不断加大技术研发和产能扩张的投入，有力地推动了锂电池能量密度的提升及成本的下降，为新能源汽车的普及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下游应用市场方面，新能源汽车成为锂电池最大的应用领域。2024 年，全球新能源车销量高达 1,800 万辆，市场渗透率达到 25%，带动动力电池需求增长 35%。其中，中国、欧洲、美国这三大市场贡献了 80% 的增量，成为推动行业发展的主要动力。此外，储能市场也成为锂电池行业增长的新亮点。2024 年，中国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到 184.2GWh，同比增长 147.5%，充分展示了储能市场的巨大发展潜力。储能电池的应用场景日益广泛，涵盖了电网储能、家庭储能、通信基站储能等多个领域。随着技术的不断成熟和成本的进一步降低，储能市场预计将在未来几年迎来爆发式的增长。

新能源汽车和储能市场的蓬勃发展预示着锂电池行业将迎来广阔的发展前景。我国政府已经将新能源汽车产业作为“十四五”规划中的重点支持对象，推出了一系列鼓励政策，旨在推动行业的快速发展。《“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和《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进一步明确，到 2025 年，我国新型储能将实现从商业化初期向规模化发展的跃进，技术创新能力将显著增强，核心技术装备的自主可控水平将大幅提高，并在安全性、成本效益、可靠性和使用寿命等方面取得显著进步。相关政策措施不仅激励了新能源汽车及储能行业的创新与发展，并通过采取税收减免、资金支持等手段，帮助企业降低成本，助推行业技术水平的持续提升。

（二）直播电商行业

（1）行业发展状况及发展趋势

2024 年，我国网络零售市场持续稳健增长，在线服务消费的增势尤为显著。

根据国家统计局最新公布的数据，2024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487,895 亿元，同比增长 3.5%。其中，不含汽车的消费品零售额为 437,581 亿元，同比增长 3.8%；全国网上零售额达到 155,225 亿元，同比增长 7.2%。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为 130,816 亿元，同比增长 6.5%，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26.8%；在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中，食品、服装和日用品类别同比分别实现了 16.0%、1.5%和 6.3% 的增长。

在国内电商领域，低价竞争的趋势正逐渐转变，各大平台开始寻求更加健康和高效的增长模式。2024 年，低价竞争现象逐渐得到缓解，以淘宝、抖音和拼多多等电商平台纷纷调整战略，开始从价格战转向对服务质量和用户体验的提升。此外，物流配送服务也在持续优化，例如抖音推出的按需配送服务，极大地提升了消费者的购物体验。

政策层面，我国政府对直播电商行业持续给予积极支持。自 2016 年商务部将网络零售列为新兴业态以来，政府出台了多项政策，从税收、金融、人才等多方面支持行业发展，并出台了一系列管理文件，保护消费者权益，推动行业的规范、健康的可持续发展。2024 年，各地纷纷实施《直播电商合规指引》，通过制定明确的内容指导原则，引导直播回归服务本质。不难看出，直播带货行业正在步入更加规范的发展轨道，同时在 5G、AI 等技术发展下，行业生态也将全面完成生态和价值的重构。

(2) 公司电子商务业务营业收入情况

平台类别	销售模式	本报告期收入(元)	上年同期收入(元)	同比增减	总订单数(个)	期末网店数量(家)	报告期内新增和关闭的网店数量(家)
第三方平台:							
其中: 抖音	自营直销	31,891,392.24	2,314,383.21	1277.97%	230,658	11	4
	直播服务	2,331,474.06	107,830.85	2062.16%	184,067	-	-
快手	自营直销	101,842,743.62	97,707,636.36	4.23%	1,157,012	11	5
	直播服务	2,175,873.76	131,981,865.66	-98.35%	448,248	-	-
其他平台/渠道	自营直销	9,026,558.75	300,377.75	2905.07%	464,172	23	5
	直播服务	173,614.00	-6,138.17	-2928.43%	29,544	-	-
合计		147,441,656.43	232,405,955.66	-36.56%	2,513,701	45	-

(3) 公司电子商务业务经营情况

核心品类	销售模式	报告期交易金额(元)	总订单数量(个)	单均消费金额(元)
食品 休闲零食	自营直销	186,944,296.20	1,851,842	100.95
	直播服务	30,733,397.03	661,859	46.43
合计		217,677,693.23	2,513,701	86.60

注：1. 基于第三方平台个人用户隐私信息保密原则，公司无法取得人均消费频次数据。

2. 报告期交易金额包括公司已发货，买方未确认收货即尚未结算收入的金额。

(4) 电子商务业务营业收入确认及成本结转方法

① 互联网直播带货业务

互联网直播带货业务是指公司在互联网平台，通过合作的主播在平台上进行包括但不限于直播、短视频营销推广、短视频作品附有链接等线上商品展示、推广、导购和销售的新型服务。公司在完成商家委托的直播、发布短视频作品推广或短视频作品中附有链接等业务时，需确认直播带货招商服务费或者营销服务费收入；买家在第三方平台确认收货，平台系统进行佣金结算对账后，公司按照品牌推广合作或者短视频营销服务协议约定确认商品销售佣金收入；直播带货业务成本主要为直播招商及运营团队的人工成本，代运营外包服务、办公场地租赁等运营成本，公司按月进行结转。

② 互联网直销业务

互联网直销业务是指公司在第三方电商平台，自营销售自有品牌及其他品牌产品。买家在电商平台确认收货后，公司收到平台结算货款时按照交易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同时按照发出商品采购价格确认发出商品成本，并按月归集结转仓储、运费、第三方平台佣金等运营成本。

(5) 公司电子商务业务风险因素及信息安全等保障措施

电子商务行业具备市场竞争激烈、创新快、变化多等特点，同时品牌方产品质量缺陷、宣传不合规等可能会导致公司陷入舆情风险和法律风险，公司主要业务的开展需要依赖第三方平台的网络基础设施，并高度依赖信息系统。为保证信息安全，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信息系统管理、操作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了信息系统的安全运行机制，公

司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措施完善的第三方平台开展合作，充分保障每一位用户的个人信息及隐私权益。电子商务依托互联网信息技术，要求电商服务商在网络数据安全、数据实时抓取、软件系统开发、平台对接与管理、信息数据处理、软硬件维护以及库存、发货管理等方面具备专业的技术能力。公司将在现有系统的基础上，加大对技术团队和信息化系统的投入，引进更多技术人员，继续技术升级，完善公司信息系统，始终以建立先进、高效、稳定的信息化系统体系为目标，保证网络数据信息安全，承担产品和服务质量责任，保障消费者权益。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电子商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包括直播电商业务、电商直销业务及矿产品业务等。

（一）直播电商业务

直播电商业务是指公司在互联网平台，通过直播、短视频营销推广、短视频作品附有链接等形式进行商品线上展示、推广、导购和销售的新型服务。公司以休闲零食的直播带货业务为主，通过合作主播在快手等第三方平台进行直播带货。公司主要承担招商及直播运营的角色，具体职责包括获取品牌方资源，品牌方选品、品牌方的各项资质审核及现场考察、品控、核价、招商合同等招商服务；以及带货主播选品对接、带货营销推广文案策划及设计、直播商品上架、直播现场对接沟通、直播数据运营分析、直播售后等直播运营服务。

（二）电商直销业务

电商直销业务是指公司在第三方电商平台，自营销售自有品牌产品及其他品牌产品。公司始终坚持对自营休闲食品的需求开发，通过网络市场调研、线下食品展会、供应商拜访、合作主播对接需求，并围绕网络直播场景及人群的消费需求等方面展开对新产品的开发。产品创新方面，公司打造出更多的自营休闲食品，形成了丰富的自营休闲食品 SKU，并通过网络直播渠道销售产品给用户，为公司创造多元产品的销售业绩。

（三）矿产品业务

公司矿产品业务主要包括锂矿原矿业务及其他矿产品贸易业务。锂矿原矿收入系孙公司光宇矿业在蔡家锂矿选矿厂建设时清理巷道等产生的锂矿碎矿销售，成本系碎矿拉离矿场的运费。其他矿产品贸易业务采用的是“背靠背”贸易代理模式，主要贸易业务品种是铁精粉、煤炭和钢材，即公司在已撮合好客户、供应商的双向意向后，才分别与供应商、客户签署采购及销售合同；在大宗商品价格走势不明朗的波动市况下，公司采用背靠背贸易安排，尽量降低存货风险。

鉴于贸易业务在实际操作中显露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已将在手的大宗贸易业务、“背靠背结算方式”的业务完结，不再开展其他大宗贸易业务、“背靠背结算方式”的业务等相关业务，从源头上切断该等业务带来的风险。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扎实的业务拓展能力

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变化，公司保持对电商网络领域的关注。凭借敏锐的洞察力和扎实的业务拓展能力，公司切入直播电商领域，通过培养、拓展自营品牌电商直销业务和直播相关业务，丰富业务模块，不断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良好的企业形象

公司具有良好的企业形象，2010 年 4 月便已被认定为“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自 2011 年 10 月起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4 年、2017 年、2020 年分别再次获得认定）；2014 年 7 月，公司被认定为“深圳市 2013 年度重点软件企业”；2016 年 1 月和 9 月，公司分别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和广东省通信管理局下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2017 年 4 月，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重点软件企业；2018 年 9 月，公司再次被认定为国家重点软件企业；公司还曾获得“深圳市重点文化企业”及“深圳市 2017 年优秀软件企业”等荣誉称号。此外，公司游戏产品获得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颁发的“2017 年度十大最受欢迎原创移动单机游戏奖”。

3、丰富的直播业务资源与专业的直播运营团队

直播带货业务经过行业快速发展后，公司业务红利逐步消失。基于公司未来战略的规划布局，公司逐步减少直播带货业务的投入，同时增加对自营品牌的电商直销业务的投入。供应链端，公司已与多个供应商达成稳定深度的合作，打造出多个网络热品，并持续加大在供应链资源的投入，从而与更多供应商建立更深入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和多平台直播带货主播合作或者 mcN 机构合作，积极开展直播带货业务及直播电销业务的深度合作，拓展新渠道布局。产品端，公司加速开发新品热品系列，对休闲零食、熟食、预制菜、冷冻面食、水果生鲜、饮料果汁等进行产品开发，形成多品牌策略。

4、资源开发与产能优势

2016 年，我国首次提出了 24 种战略性矿产资源目录，锂被定位为 24 种国家战略性矿产资源之一。国内锂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在国际形势日益复杂的背景下，对保障国家能源安全、支持新能源产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同时，锂矿资源具有一定的独占性，锂矿勘探到开采生产需要取得探矿权、采矿权等行政许可，通过收购或合作的形式取得锂矿权益是进入锂矿行业的主要路径之一。

我国可利用的锂资源主要为盐湖卤水和赋存于花岗伟晶岩中的锂矿物。盐湖卤水尽管储量丰富，但是由于盐湖往往地处高海拔偏僻地区，开发建设条件差，且盐湖提锂技术目前依然存在瓶颈，难以大规模推广应用。因此，我国的锂矿应用目前还是以开发锂矿物为主，河南卢氏南部稀有金属矿床富含锂辉石，是我国已探明的重要锂辉石矿床之一。

公司通过收购宇瑞科技 100% 股权间接持有光宇矿业的股权，享有蔡家锂矿和南阳山锂矿采矿权权益。蔡家锂矿和南阳山锂矿为花岗伟晶岩型（锂辉石）矿床，位于东秦岭稀有金属成矿带，具有矿产品位较高、易开采、便于运输等特点。蔡家锂矿从已探明储量来看，属于中型矿床，在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持续扩大和储能市场崛起的背景下，具有较高的开发利用价值。

光宇矿业具有坚实的矿业资源基础和丰富的锂电产业从业经验，有助于公司尽快实现锂矿的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未来，公司将发挥矿产开发优势和锂电研发技术优势，坚持“两山理论”，坚定新能源产业发展方向，坚决贯彻执行“科学规划、有序开发、综合治理、生态发展”的国家方针战略，致力于矿山开发利用，服务新能源经济，促进经济社会良好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619.3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3.88%，业绩下降主要系业务结构调整导致的营业收入、营业毛利下降以及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公司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127.28 万元，较 2023 年下降 35.53%。主要系公司对电商业务板块股权结构进行优化，经营战略也随之从“直播电商业务”向“电商直销业务”方向转型。过去，直播电商业务曾为公司营收增长立下汗马功劳，但随着时间推移，直播电商行业逐步进入成熟阶段，带货主播数量呈现爆发式增长且更加体系化，各大直播平台纷纷打造自己的主播培养体系与扶持计划，渠道竞争愈发激烈，致使原有直播渠道销量下滑，公司营收受到冲击。在积极转型为电商直销业务的进程中，公司尚处于扩大业务规模的关键阶段，公司积极探索新零售、新业态的直销业务发展模式，进行多平台、多渠道铺设，前期在品牌运营、团队建设、推广营销等方面投入较大；并且由于用户新鲜感降低、忠诚度降低、消费日趋理性，行业的流量红利逐渐消退；此外，直播电商的低门槛和市场环境的低迷，吸引或迫使大量加工厂直接进入终端市场，品牌端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为维持市场份额与品牌影响力，不得不增加在成交成本、推广佣金等方面的投入，导致报告期出现经营亏损。

公司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为 17,235.67 万元，主要系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543.73 万元及计提参股公司中能鑫储、中联畅想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691.31 万元所致；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为 9,110.94 万元，主要系公司矿产品贸易业务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513.5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4.28%，主要系因业务结构调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541.8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9.97%，主要

系处置股权资产及银行理财收回的现金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864.4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8.60%，主要系偿还银行贷款支付的现金以及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公司处于转型过程中，新能源业务在报告期内尚未产生规模收入。新能源业务是公司基于自身资源，在“双碳”战略指引下作出的战略升级决策，也是公司发展的第二增长点。该板块正在构建“资源开发-技术研发-资本运作”三维驱动体系：在资源端，公司正在加快推进已有项目的采矿选矿工程建设，提高矿产资源利用效率，从源头上夯实新能源业务的资源基础；在资本运作层面，公司参与发起的新能源产业基金也在按计划稳步推进中，项目公司南宁盛鑫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硫酸绿色循环经济项目”已具备全面开工条件。未来公司将继续做好战略规划、经营管理，深挖业务发展潜力，积极探索新能源业务的多元应用场景与创新商业模式，争取实现新能源板块战略突破；此外公司着力优化人才结构，通过人才驱动推动公司价值稳步提升，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61,272,827.35	100%	250,168,474.76	100%	-35.53%
分行业					
互联网行业	148,034,589.89	91.79%	233,802,532.25	93.46%	-36.68%
租赁行业	11,482,164.23	7.12%	12,823,786.87	5.13%	-10.46%
新能源行业	1,756,073.23	1.09%	3,542,155.64	1.42%	-50.42%
分产品					
电商直销业务	142,760,694.61	88.52%	100,411,933.41	40.14%	42.18%
直播电商业务	4,680,961.82	2.90%	131,994,022.25	52.76%	-96.45%
租赁	11,482,164.23	7.12%	12,823,786.87	5.13%	-10.46%
锂矿产品	98,938.05	0.06%	2,264,959.81	0.91%	-95.63%
游戏业务	592,933.46	0.37%	1,394,771.06	0.56%	-57.49%
其他矿产品贸易	1,657,135.18	1.03%	1,277,195.83	0.51%	29.75%
电信增值业务	0.00	0.00%	1,805.53	0.00%	-100.00%
分地区					
国内	161,195,978.28	99.95%	249,849,871.23	99.87%	-35.48%
国际	76,849.07	0.05%	318,603.53	0.13%	-75.88%
分销售模式					
线上	148,034,589.89	91.79%	233,802,532.25	93.46%	-36.68%
线下	13,238,237.46	8.21%	16,365,942.51	6.54%	-19.1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互联网行业	148,034,589.89	123,762,953.57	16.40%	-36.68%	9.73%	-35.36%
租赁行业	11,482,164.23	18,171,667.16	-58.26%	-10.46%	21.77%	-41.89%
分产品						

电商直销业务	142,760,694.61	120,496,133.96	15.60%	42.18%	38.40%	2.30%
租赁业务	11,482,164.23	18,171,667.16	-58.26%	-10.46%	21.77%	-41.89%
分地区						
国内	161,195,978.28	141,934,620.73	11.95%	-35.48%	9.57%	-36.20%
分销售模式						
线上	148,034,589.89	123,762,953.57	16.40%	-36.68%	9.73%	-35.36%
线下	13,238,237.46	18,171,667.16	-37.27%	-19.11%	8.48%	-34.9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能源行业	销售量	吨	215,273.31	155,211.55	38.70%
	生产量	吨	221,076.31	168,129.13	31.49%
	库存量	吨	18,720.58	12,917.58	44.92%
电子商务业	销售量	件/斤	7,326,958.53	4,938,346.60	48.37%
	生产量	件/斤	7,227,458.03	4,873,280.00	48.31%
	库存量	件/斤	186,708.90	286,209.40	-34.7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电商直销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2.18% 以及矿产品贸易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9.75% 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商直销业务	采购成本	115,011,174.87	95.45%	80,924,051.48	92.95%	42.12%
	人工成本	1,117,946.57	0.93%	2,745,416.30	3.15%	-59.28%
	其他成本	4,367,012.52	3.62%	3,395,518.48	3.90%	28.61%
租赁业务	折旧与摊销	14,018,472.12	77.14%	14,092,881.42	94.43%	-0.53%
	其他成本	4,153,195.04	22.86%	830,639.05	5.57%	400.00%
直播电商业务	人工成本	2,968,347.90	92.66%	20,576,316.58	80.21%	-85.57%
	其他成本	235,130.59	7.34%	5,078,488.09	19.80%	-95.3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企业名称	合并期间	变化原因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新设立子公司
山东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新设立孙公司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出售子公司
山东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出售孙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1,314,054.2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3.2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1,482,164.23	7.12%
2	第二名	3,416,985.47	2.12%
3	第三名	2,445,240.88	1.52%
4	第四名	1,993,890.62	1.24%
5	第五名	1,975,773.02	1.23%
合计	--	21,314,054.22	13.2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7,535,618.0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8.1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2,171,253.86	25.03%
2	第二名	18,795,432.70	14.62%
3	第三名	17,595,565.70	13.69%
4	第四名	12,752,706.51	9.92%
5	第五名	6,220,659.28	4.84%
合计	--	87,535,618.04	68.1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3,163,617.25	29,172,095.71	47.96%	主要系电商直销业务人工费用及业务推广费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54,366,303.40	97,309,622.69	-44.13%	主要系上年同期较本报告期计提了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1,600,250.03	-8,164,551.18	-119.60%	主要系报告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865,637.07			系原孙公司山东天宜鸿达产生的研发支出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702,076.66	453,950,353.61	-2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837,939.05	505,176,082.65	-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35,862.39	-51,225,729.04	-144.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821,584.29	141,482,678.78	37.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240,443.07	212,274,110.56	8.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18,858.78	-70,791,431.78	49.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10,000.00	111,843,986.24	-28.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454,618.56	205,937,124.68	15.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44,618.56	-94,093,138.44	-68.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198,556.39	-216,109,130.61	-47.7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513.5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4.28%，主要系因业务结构调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541.8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9.97%，主要系处置股权资产及银行理财收回的现金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864.4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8.60%，主要系偿还银行贷款支付的现金以及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285,337.96	1.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参股企业投资收益及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14,986.32	1.14%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报告期末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172,356,706.54	-51.46%	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减值准备、存货计提的减值准备、房屋建筑物计提的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564,702.16	0.17%	无需支付的款项、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诉讼赔偿款等	否
营业外支出	1,127,364.38	-0.34%	罚款赔偿支出、捐赠支出、无法收回的款项等	否
信用减值	-91,109,427.15	-27.20%	应收款项计提的减值准备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8,203,087.86	4.49%	367,401,140.67	22.53%	-18.04%	主要系经营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6,605,392.07	0.61%	11,514,865.70	0.71%	-0.10%	主要系报告期矿产品贸易业务应收客户款项减少所致。
存货	12,474,915.12	1.16%	9,778,042.10	0.60%	0.56%	主要系子公司盛讯云商电商直销业务存货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86,285,100.00	17.34%	279,939,038.42	17.16%	0.18%	主要系报告期末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43,317,859.67	4.03%	106,375,232.07	6.52%	-2.49%	主要系报告期末对参股公司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固定资产	54,942,783.76	5.11%	71,828,715.68	4.40%	0.71%	主要系报告期末对房屋建筑物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在建工程	92,731,301.54	8.63%	42,560,306.56	2.61%	6.02%	主要系蔡家锂矿采选矿厂建设项目进度推进，投入金额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6,708,721.16	0.62%	7,175,623.31	0.44%	0.18%	主要系长约租赁办公楼确认的使用权资产正常折旧。

短期借款	20,532,476.71	1.91%	79,864,202.22	4.90%	-2.99%	系偿还银行短期贷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192,641.67	0.11%	2,682,226.36	0.16%	-0.05%	主要系电商直播业务预收客户款项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5,526,082.95	0.51%	6,176,040.27	0.38%	0.13%	主要系正常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763,268.46	8.82%	123,526,494.00	7.57%	1.25%	主要系报告期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预付账款	5,932,185.92	0.55%	88,023,278.25	5.40%	-4.85%	主要系报告期矿产品贸易业务结算导致的预付供应商款项减少。
其他应收款	21,361,084.98	1.99%	50,894,364.03	3.12%	-1.13%	主要系应收单位往来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2,919,855.09	1.20%	9,387,496.09	0.58%	0.62%	主要系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000,000.00	2.14%	17,500,000.00	1.07%	1.07%	主要系增加对新能源领域基金合伙企业的投资所致。
无形资产	395,816,528.77	36.84%	396,103,669.71	24.29%	12.55%	
长期待摊费用	2,008,922.01	0.19%	2,030,246.80	0.12%	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80,601.58	1.92%	20,953,044.30	1.28%	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748,720.29	4.35%	25,925,614.51	1.59%	2.76%	主要系在建工程项目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2,574,034.57	3.03%	28,233,194.37	1.73%	1.30%	主要系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729,502.08	0.53%	15,954,413.58	0.98%	-0.45%	主要系报告期末计提的年终奖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2,315,657.43	0.22%	12,681,438.07	0.78%	-0.56%	主要系报告期末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33,990,028.54	3.16%	45,067,170.90	2.76%	0.40%	主要系公司电商直播业务退回押金及保证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09,186.33	0.50%	5,384,312.06	0.33%	0.17%	
其他流动负债	152,089.47	0.01%	163,064.00	0.01%	0.00%	
长期应付款	24,916,264.69	2.32%	28,311,732.78	1.74%	0.58%	主要系计提的采矿权出让收益金按期付款所致。
预计负债	2,617,081.66	0.24%	2,586,475.08	0.16%	0.08%	主要系计提的土地复垦保证金未确认融资费用的正常摊销。
递延收益	3,900,851.66	0.36%	4,118,573.54	0.25%	0.11%	主要系递延收益的正常摊销。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484,941.49	1.53%	20,741,210.30	1.27%	0.26%	系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报告期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3,526,494.00	3,814,986.32			89,585,468.57	122,163,680.43		94,763,268.46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500,000.00				5,500,000.00			23,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41,026,494.00	3,814,986.32			95,085,468.57	122,163,680.43		117,763,268.46
上述合计	141,026,494.00	3,814,986.32	0.00	0.00	95,085,468.57	122,163,680.43	0.00	117,763,268.46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74,530.48	274,530.48	第三方监管	保证金账户	274,026.90	274,026.90	第三方监管	保证金账户
固定资产	41,051,800.00	41,051,800.00	抵押贷款	抵押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63,002,268.50	152,115,582.15	72.9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 为 固定 资产 投资	投资 项 目 涉 及 行 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 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 计 收益	截止报告 期末累计 实现的收 益	未达到计 划进度和 预计收益 的原因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蔡家锂矿 选矿厂建 设（30万 吨/年重 浮联选）	自建	是	锂矿采 矿业	41,587,065.51	84,814,329.33	自有资金	80.19%		0.00	不适用		
蔡家锂矿 采矿工程 建设项目	自建	是	锂矿采 矿业	8,256,307.09	8,256,307.09	自有资金	18.89%			不适用		
合计	--	--	--	49,843,372.60	93,070,636.42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外股票	301011	华立科技	40,606,999.99	公允价值计量	123,526,494.00	-17,034,907.77		404,048.49	12,549,392.31	14,726,035.69	94,346,242.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外股票	603297	永新光学	235,896.84	公允价值计量		45,563.16		235,896.84		45,563.16	281,46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外股票	000685	科创芯片	575,769.09	公允价值计量		9,616.56		575,769.09	449,819.60	-20,003.51	135,566.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11,069,754.15	--	0.00	0.00	--	11,069,754.15	11,069,754.15	110,720.62	0.00	--	--
合计			52,488,420.07	--	123,526,494.00	-16,979,728.05	0.00	12,285,468.57	24,068,966.06	14,862,315.96	94,763,268.46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4年03月18日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盛讯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商务、零食批发零售、商务信息咨询、策划服务	10,000,000.00	219,370,671.37	208,563,690.50	146,873,103.10	-24,723,796.09	-24,632,864.09
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自有物业租赁，国内贸易，信息技术咨询	500,000.00	188,205,264.55	-259,310,000.27	12,708,349.49	-87,135,587.96	-87,135,177.41
深圳市盛欣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企业管理、投资咨询	115,000,000.00	5,548,425.49	5,288,425.49	0.00	-44,700,671.74	-44,700,721.7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无重大影响
山东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孙公司	无重大影响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子公司	无重大影响
山东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孙公司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观澜工业园市场挂牌出售价格及租金都出现下滑的情况，经专业评估机构评估，期末可回收价值低于账面价值，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7,965.42 万元。
- 2、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盛欣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中能鑫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铝电池商业化研发进度不及预期，经专业评估机构评估，期末可回收价值低于账面价值，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382.53 万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总体发展战略：顺应行业的发展趋势，倡导以“创新、成长、进取、分享”为核心的企业文化，致力于成为战略新兴产业的领先企业。公司以直播电商为主营业务，通过并购锂矿，投资新型储能电池等项目高效切入新能源产业。若未来新能源业务的发展达到预期，最终将形成直播电商、新能源双主业并驾齐驱的业务结构。

具体而言，在直播电商业务板块，公司将通过团队建设、设计开发能力建设和营销服务能力建设，不断丰富公司直播电商服务场景，积极打造达人主播的直播电商专场服务，以提升公司的直播带货及电商直销业务的综合服务能力和营运效率；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休闲食品市场自有品牌的建设和推广力度，布局探索更多的直播电商渠道，提升公司自有品牌的知名度，形成多品牌多渠道战略布局规划，提升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新能源业务板块方面，在全球碳中和的大背景下，新能源产业未来将持续快速发展。长期来看，锂资源作为稀缺性的关键资源要素，具有广阔发展前景。公司以锂矿行业作为切入点，通过收购宇瑞科技，控股具有良好增储前景的光宇矿业完成业务布局，并加大资源勘探力度，扩大资源开采规模，力争成为行业内具备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同时，公司持续强化在新能源产业链的战略布局，持续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具体包括：（1）通过投资培育行业内拥有核心技术的新能源产业链企业，不断提升自身的技术储备及行业地位。公司控股孙公司光宇矿业旗下的南阳山锂矿、蔡家锂矿于 2023 年 7 月取得《采矿许可证》，目前厂区基础建设基本完成；（2）深度绑定地方政府资源，成立新能源产业基金。2023 年，公司与皓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南宁产业高质量发展一期母基金合伙企业、南宁威泰产业发展一期基金合伙企业、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南宁海盟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合伙企业整体规模为 20.01 亿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 5.5 亿元，出资份额为 27.49%。如上述项目顺利推进，将推进公司在新能源产业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二）公司的经营计划

针对直播带货业务，公司将进一步适应行业监管及市场情况变化，主动收缩对外合作主播的直播带货业务，转型为达人主播专场服务的直播带货服务，通过提供人、货、场为一体的专场直播带货服务，提供更高综合服务能力及运营效率，降低直播带货导致的风险。

公司将投入更多资源打造自营食品品牌业务，形成多品牌多渠道战略布局。在产品端，开发符合产品特点的品牌，使其更具有产品识别度及营销口碑推广；具体产品类目上，开发休闲零食、熟食及预制菜、冷冻面点、水果生鲜、饮料果汁等产品类目；在渠道端，借助在快手、抖音短视频渠道已形成的销售优势，拓展在微信视频号直播带货、拼多多百亿补贴计划、京东自营、淘宝直播、产品分销等销售渠道的布局。

近年来，新能源产业发展迅猛。公司一方面持续推进锂矿开采及选矿厂建设工程，目前厂区基础建设已经基本完成，另一方面为完善新能源产业链上下游相关布局，打造专业化的业务运营体系，保证选矿厂后续加工、销售等业务稳健发展，公司积极储备了相关人才，并同步开展锂原矿碎矿销售等业务。

公司未来将进一步聚焦电商业务和新能源业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高抗风险能力，优化业务布局和资源配置，致力于实现电商与新能源相结合的“双轮驱动”业务模式，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三）公司未来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拥有高素质、稳定、充足的人才队伍是公司保持领先优势的保障。公司如果在业务发展的过程中不能留住原有核心人员，且未能通过自身培养或外部引进补充优秀技术、业务等核心人员，公司未来可能会面临人才短缺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保障现有人才队伍稳定及后续人才持续培养的同时，以优厚的待遇及激励机制，引进行业中优秀的技术与业务人才为公司服务，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竞争优势。

2、互联网产业政策风险

随着互联网技术的更迭和商业模式的创新，全球互联网相关行业的法律监管体系均处在不断发展和完善的过程中。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盛讯云商开展直播相关业务，如果相关行业监管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采取向专业机构进行咨询等方式，深入调研互联网直播业务的市场环境和监管政策环境，并根据相应的监管环境及政策要求开展业务运营。在实际业务运作的过程中，积极配合和落实监管要求，有效控制和降低监管政策的风险。

3、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会因为公司与知识产权方对于知识产权的理解出现偏差，或调查过程中出现失误，导致面临第三方提出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诉讼的风险。若公司产品进一步被有权机关认定为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则可能导致公司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且必须对原有产品进行修改或调整，甚至可能导致公司产品下架，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知识产权风险，公司从源头把控，提高相关员工维护知识产权的意识和相关知识，对公司产品涉及的知识产权进行审核，通过自行取得相应合法授权、与具有合法授权的合作方开展合作等方式，尽可能规避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可能性。同时通过在与相关方的合同条款中明确约定知识产权归属和违约责任的方式，降低公司知识产权侵权风险。如出现知识产权纠纷的，则公司将积极采取应对和补救措施，避免扩大影响并将损失降至最低。

4、直播广告内容违规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直播广告内容违规遭受处罚的情形。但如果公司因对客户资质、身份审查不充分、对客户的产品或服务理解不到位、对广告内容审查出现疏漏或公司相关岗位的员工工作懈怠而导致广告内容不准确或具有误导性，或者客户刻意隐瞒其产品或服务的真实信息且公司未能及时发现，则公司可能存在因广告业务活动不合规被处罚或被索偿的法律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了解与互联网广告有关的法律规定以及直播内容有关的法律风险，以达到及时规避的效果，并且事前对客户资质、产品做好审查，向公司员工和合作主播进行法律宣导和培训，避免存在因广告业务活动不合规被处罚或被索偿的情况。

5、产品质量纠纷

报告期内，公司直播带货的食品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事故和质量纠纷。尽管如此，公司仍存在某环节不可控的因素导致食品质量安全问题发生的可能。公司高度重视食品安全问题，但仍不能完全排除未来出现食品质量安全问题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监督产品质量，采取措施把控好选品大关，从源头严格把控，并且重视客诉处理、不合格品处置等方面，做到全流程掌控产品质量，避免出现质量事故及质量纠纷。

6、新能源业务管理风险

公司在直播电商业务的基础上，新增新能源上游锂矿业务。新能源业务与公司现有业务存在一定差异，若公司不能进行有效管理和运营，则可能导致新能源业务经营效果不如预期，因此公司存在新能源业务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稳步发展直播电商业务，推进与直播电商业务合作方的合作，加强自身的服务能力及自身品牌打造、供应链体系建设；以新能源产业为方向，以锂矿行业作为切入点，发展业务第二增长点，以增强盈利能力，提高抗风险能力。通过实施上述发展战略，在未来逐步形成直播电商、新能源业务双轮驱动的业务结构，以达到控制新业务管理风险的目的。

7、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随着下游行业景气度的攀升，原料供应价格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会呈现不同程度的波动。未来如果原材料价格短时间内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将会对公司盈利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跟踪监控原材料的价格走势，根据公司的需要选择适当的时机采购原料并合理备货；公司将持续提升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水平，从而提升原材料的利用效率；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加强与供应商的战略合作，规避原材料上升对利润的影响。

8、新能源市场风险

近年来，受益于各国及各地区之间的政策推动、技术进步、市场需求以及“双碳”目标等因素，锂电池材料业务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市场需求旺盛。公司受到锂行业的市场变化影响，包括目前及预期锂的可用资源、锂行业的竞争格局、锂产品终端市场需求、科技发展、政府政策等。未来，若新能源相关行业增长放缓或是出现下滑的情况，则可能导致客户对锂电池材料需求下降，出现销售价格下降或销售数量的下滑，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开拓市场，发展及固定优质客户；同时不断开发新产品，储备新技术，降低产品成本，以时刻适应下游市场发展的需要。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5 月 16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云访谈”栏目网络远程方式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就投资者提问的 2023 年公司新增新能源业务尚未形成规模收入的主要原因及未来规划；直播电商业务相关的营收增速较高的主要原因；三门峡锂矿储量及建设进展；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原因；公司计提减值是否影响未来发展等相关问题逐一以文字形式进行回答。未向投资者提供其他资料。	2024 年 5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内，公司实际状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和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未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均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职。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均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董事会四个委员会

1、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设委员 3 名，审计委员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委员均能按照《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内外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等事项进行审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配合监事会的审计工作。

2、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设委员 3 名，战略委员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委员均能按照《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

3、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设委员 3 名，提名委员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委员均能按照《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尽职尽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审查，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委员 3 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委员均能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及其他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为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披露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

（二）人员方面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方面

公司商标、专利、著作权等无形资产及其他有形资产均由本公司拥有，产权界定清晰，和其他关联方之间资产相互独立。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年度股东大会	20.75%	2024 年 05 月 22 日	2024 年 05 月 22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巨潮资讯网。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8.56%	2024 年 07 月 11 日	2024 年 07 月 11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38),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9.22%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3), 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吴成华	男	47	董事、董事长	现任	2022-10-26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吴运韬	女	37	董事、副董事长	现任	2022-10-26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杨列宁	男	57	总经理	现任	2024-06-21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董事	现任	2024-10-31							
王法彬	男	35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01-10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06-20							
			董事	现任	2024-07-11							
			代行财务总监	离任	2024-06-28	2024-08-09						
闫明	男	55	董事	离任	2023-02-20	2024-09-27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总经理	离任	2023-01-10	2024-06-21						
陈公	男	46	董事	离任	2022-10-26	2024-07-11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财务总监	离任	2023-06-20	2024-06-2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01-10							
邱璐	男	43	代行财务总监	现任	2024-08-09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马淑山	男	4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10-26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3-02-20							
马永桂	男	43	监事	现任	2022-10-26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闫萍	女	50	监事	现任	2023-02-20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吕国玉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06-24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赵恒勤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10-26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肖劲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07-11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刘玉奇	男	47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10-26	2024-07-11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0.00	0.00	0.00	0.00	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4 年 6 月，公司独立董事刘玉奇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刘玉奇先生一并辞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玉奇先生的离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故其辞职申请自 2024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刘玉奇先生原定任期自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辞职后，刘玉奇先生不在公司及下属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刘玉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拟变更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024 年 6 月，公司非独立董事陈公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公先生的离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故其辞职申请自 2024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非独立董事生效。陈公先生原定任期自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陈公先生离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但仍在公司任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拟变更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024 年 6 月，公司财务总监陈公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职后仍在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陈公先生原定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陈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及其他关联人亦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陈公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024 年 6 月，公司总经理闫明先生近日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闫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闫明先生原定任期至 2026 年 1 月 10 日。闫明先生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024 年 9 月，公司非独立董事闫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闫明先生原定董事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闫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及其他关联人亦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闫明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闫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变更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闫明	总经理	解聘	2024 年 06 月 21 日	个人原因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9 月 27 日	个人原因
陈公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7 月 11 日	个人原因
	财务总监	解聘	2024 年 06 月 28 日	个人原因
王法彬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11 日	工作调动
	代行财务总监	聘任	2024 年 06 月 28 日	工作调动
杨列宁	总经理	被选举	2024 年 06 月 21 日	个人原因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10 月 31 日	个人原因
邱璐	代行财务总监	被选举	2024 年 08 月 09 日	工作调动
刘玉奇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7 月 11 日	个人原因
肖劲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11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1、吴成华先生，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2016 年 12 月至今，于山东顺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 年 3 月至今，于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

2、吴运韬女士，女，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20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泰和兴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3、杨列宁先生，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山东科技大学采矿工程专业，清华大学 EMBA，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兼任中国精细化管理研究所副所长。曾任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监事会主席。曾任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洲际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世能氢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公司总经理。

4、王法彬先生，男，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曾任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证券部律师、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赵恒勤先生，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地质大学工学博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山东枣庄会计师事务所，山东中衡会计师事务所，山东正义会计师事务所，现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管委会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6、肖劲先生，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学博士，中南大学冶金与环境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有色金属学会轻金属委员会委员，美国 TMS 学会会员。近年来先后担任澳海炭素、泰安粉体材料等多家公司技术顾问。现任湖南晶讯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7、吕国玉先生，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硕士。2007 年至今执业于北京市汉鼎联合律师事务所。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二）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1、马淑山先生，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山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莒县茗庆医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2、马永桂先生，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书。曾经任职于山东鲁邦律师事务所、山东京鲁律师事务所，现在山东锦堂律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公司监事。

3、闫萍女士，女，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曾经任职于北京大正融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杨列宁先生，请参见董事部分简介。

2、陈公先生，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管理学硕士，中级会计师。2011 年至 2015 年，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担任执行董事；2015 年至 2018 年，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董事副总经理；2019 年至 2022 年 8 月，深圳予信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首席顾问。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3、王法彬先生，请参见董事部分简介。

4、邱璐先生，男，中国国籍，1982 年 6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复旦大学 MBA。曾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高级审计、中骏集团高级审计经理、新加坡瑞德集团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副总监，代行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成华	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03月10日		否
吴成华	海南骏华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6月14日		否
吴运韬	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6月05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成华	山东顺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12月12日		否
吴成华	卢氏县宇瑞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12月14日		否
吴成华	河南光宇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27日		否
吴成华	海南骏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10月17日		否
吴运韬	海南骏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2年10月17日		否
吴运韬	北京泰和兴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兼董事	2020年05月22日	2024年12月04日	否
陈公	卢氏县宇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14日		否
陈公	北京泰和兴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10日	2024年12月04日	否
陈公	阜阳市功成嘉信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4月29日		否
陈公	深圳市盛讯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7月18日		否
陈公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2月05日	2025年01月21日	否
陈公	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年07月24日	2024年10月15日	否
王法彬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2月05日	2025年01月21日	否
赵恒勤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管委会委员	2019年08月28日		是
吕国玉	北京市汉鼎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7年09月01日		是
刘玉奇	北京物资学院经济学院	副教授	2010年07月01日		是
肖劲	中南大学冶金与环境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7年09月01日		是
肖劲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7月17日		是

肖劲	湖南晶讯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8 月 18 日		是
马永桂	山东锦堂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副主任	2021 年 06 月 04 日		是
闫明	深圳市盛欣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02 月 10 日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否
闫明	深圳市盛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02 月 10 日	2024 年 10 月 17 日	否
闫明	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02 月 13 日	2024 年 10 月 15 日	否
闫明	深圳市盛讯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3 月 08 日	2024 年 07 月 19 日	否
闫明	海南盛洁华韬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02 月 21 日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否
闫明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4 年 02 月 05 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	否
闫明	山东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4 年 03 月 21 日	2024 年 06 月 17 日	否
闫明	广西大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11 月 08 日	2024 年 11 月 26 日	否
闫明	广西新讯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 年 11 月 08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否
杨列宁	广西新讯达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25 年 03 月 17 日		否
杨列宁	世能氢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经理	2017 年 08 月 18 日		是
杨列宁	北京寰路新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18 年 10 月 17 日		是
杨列宁	天津寰路新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19 年 11 月 18 日		是
杨列宁	安华同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5 月 21 日		是
杨列宁	洲际新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董事	2017 年 05 月 03 日		是
杨列宁	洲际高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4 月 16 日		是
杨列宁	吉林省汇泉堂饮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08 月 09 日		是
邱璐	深圳市盛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4 年 10 月 17 日		否
邱璐	海南盛洁华韬实业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25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决定对新讯达、吴成华、王法彬、闫明、陈公、李衍钢、叶燕珍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并记入资本市场诚信档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广西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9)。

2024 年 12 月，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成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4 号），对公司及吴成华给予警告，并处以罚款。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履职的董事、监事按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另行支付津贴。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按照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执行；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按照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执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职责履行情况、年度绩效完成情况及公司盈利水平综合确定。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计 758.77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成华	男	47	董事长、董事	现任	193.38	否
吴运韬	女	37	副董事长、董事	现任	9.6	否
杨列宁	男	57	总经理、董事	现任	99.36	否
王法彬	男	35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	现任	134.26	否
闫明	男	55	董事、总经理	离任	76.85	否
陈公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132.14	否
邱璐	男	43	代行财务总监 ^{注1}	现任	32.08	否
马淑山	男	49	监事、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5.91	否
马永桂	男	43	监事	现任	6	否
闫萍	女	50	监事	现任	6	否
吕国玉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14.4	否
赵恒勤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14.4	否
肖劲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6.77	否
刘玉奇	男	47	独立董事	离任	7.63	否
合计	--	--	--	--	758.77	--

注：1、为保证公司的日常运作及财务工作的有序展开，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指定财务总监职责代行人的议案》，同意在公司董事会未聘任新的财务总监期间，由公司财务副总监邱璐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02月07日	2024年02月0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投资框架协议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03月01日	2024年03月0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对外投资并注销连云港钧鑫鑫华章新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03月15日	2024年03月1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择机继续减持华立科技（301011）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年04月29日	2024年04月30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全文的议案》 4、《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关于2024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7、《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确认及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及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0、《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 12、《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3、《关于续聘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14、《关于〈2023年度证券及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5、《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6、《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7、《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8、《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9、《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年06月21日	2024年06月21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年06月28日	2024年06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年08月09日	2024年08月09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2、《关于指定财务总监职责代行人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年08月28日	2024年08月29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全文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度中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年09月27日	2024年09月27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签署〈投资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3、《关于变更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4、《关于调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年10月15日	2024年10月15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			2、《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吴成华	11	1	10	0	0	否	3
吴运韬	11	1	10	0	0	否	3
杨列宁	0	0	0	0	0	否	0
王法彬	5	5	0	0	0	否	1
肖劲	5	0	5	0	0	否	1
赵恒勤	11	1	10	0	0	否	3
吕国玉	11	1	10	0	0	否	3
陈公	6	1	5	0	0	否	2
闫明	8	1	7	0	0	否	2
刘玉奇	6	1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董事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交易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召开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此公司均予以采纳。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赵恒勤、刘玉奇、吴运韬	1	2024年04月28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审议内部审计部2023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5、《关于提名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6、《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7、《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8、《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9、《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审议内部审计部2024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赵恒勤、肖劲、吴运韬	5	2024年08月0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指定财务总监代行人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2024年08月28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审议内部审计部2024年半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2024年09月2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2024年10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2024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内部审计部2024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和2025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吕国玉、刘玉奇、吴运韬	1	2024年06月21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吕国玉、肖劲、吴运韬	2	2024年08月0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指定财务总监职责代行人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2024年09月2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玉奇、赵恒勤、吴成华	1	2024年04月28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确认及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及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4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4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
销售人员	56
技术人员	21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43
合计	14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研究生	10
本科	56
大专	49
大专以下	26
合计	142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弘扬以人为本的理念，秉承公平性、竞争性和激励性的薪酬政策，并通过绩效考核制度，奖罚分明，最大程度地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激发员工的创造力。公司建立公平合理的薪酬体系，并在实践中不断规范、完善员工的薪酬管理工作，以具竞争力的薪酬吸引优秀的有志之士，促进公司的长足发展。

3、培训计划

信息时代，新知识层出不穷，为了让公司管理层及员工不断更新知识结构，更好地应对新机遇及挑战。公司将培训作为公司管理的重要一环。公司常规培训包括入职培训、专题培训。入职培训主要课程是宣扬公司的核心价值观及介绍公司基本情况，让新入职员工能更快速地融入公司、开展工作；更能增强凝聚力和向心力，提高归属感及忠诚度，有利于员工队伍的稳定性。而专题培训一般根据部门工作职责选择主题，多为实用的技能提升课程，为员工答疑解惑，提高员工工作水平及整体素质，促进公司的长远快速发展。

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培训体系，提高培训效率及提升培训效果，强化培训功效，进一步发挥培训在企业发展中的作用。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99,411,57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鉴于公司未来投资资金需求、业务拓展需要及其他资金安排等因素，为保证公司充足现金流，提升应对潜在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保障公司 2025 年持续经营，也有利于维护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制度，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改进和优化，合理高效运作的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客观公正的评估经营风险，达到有效防范的目的，实现了内部控制的目标。

(1) 内部环境。公司建立了多个职能部门，各司其职。与业务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其间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使得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序开展，平稳运行。

(2) 风险评估。公司根据自身战略目标及发展规划，寻求专业律师的意见，能够及时认识到日常经营活动中存在的相关风险，并对此制定合理的风险应对策略，以便实现内部控制的目标。

(3) 控制制度。公司结合管理现状及发展需要，建立了全面体系性的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合同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重要的公司管理制度。同时做好制度更新工作，时刻关注相关法律法规及行政法规的颁布，及时更新相关制度，以便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控制力。

(4) 信息披露与沟通。公司建立并完善信息披露与沟通的相关制度，包括《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通过优化线下审批事项及流程、达到对外披露严谨，确保信息披露公开、公平、公正。接听投资者热线、回复互动易、举办业绩说明会等，确保信息传递渠道通畅、及时高效、运行稳定，实现与内部控制相关的信息在公司内部、公司与外部之间进行有效沟通。

(5) 内部监督。公司建立了合法有效的监督管理架构，独立董事、监事会能充分、独立地对公司管理层履行监督职责进行独立评价和建议。内部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等职能部门，依法各司其职、组织开展工作、督促落实内部控制缺陷整改等，确保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和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缺陷发生的时间	缺陷的具体描述	缺陷对财务报告的潜在影响	已实施或拟实施的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整改责任人	整改效果
2024-12-31	<p>2023 年 12 月，公司因矿产品贸易向上海源沅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源沅”）预付货款 3,780.00 万元，上海源沅尚未交付到货。2024 年度公司与上海源沅无新增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上海源沅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为 3,780.00 万元。</p> <p>2024 年度 1 月，公司因矿产品贸易向山西华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华宏”）预付货款 800.8 万元，山西华宏尚未交付到货。其后公司与山西华宏无新增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山西华宏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为 800.80 万元。</p>	<p>上述活动中，公司形成的上述预付款项业务发生时间主要在 2023 年度及 2024 年 3 月前，但其商业合理性不足，公司未能合理选择付款方式，防范付款方式不当带来的法律风险，保障资金安全，与资金活动及采购业务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p>	<p>公司已采取的实际措施：①全面停止所有大宗贸易业务。鉴于贸易业务中显露的风险，公司已将在手的大宗贸易业务、“背靠背结算方式”的业务完结，不再开展其他大宗贸易业务、“背靠背结算方式”的业务等相关业务，从源头上切断该等业务带来的风险。②对未能如期交货或回款的业务加强监督，采取相应措施保护公司利益。对贸易业务中逾期业务，公司已发送正式函件要求对方完成业务或退还款项。对未退还款项的业务，公司已多次催款，并最终提起法律诉讼。</p> <p>其中，对于上海源沅矿产贸易事项，公司已提起诉讼，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法院已根据新讯达公司的诉讼财产保全申请，依法查封、扣押或冻结被申请人名下价值 12,296,323.41 元的财产。2024 年 9 月 29 日新讯达公司收到保全结果通知，实际冻结金额 192,696.06 元。</p> <p>对于山西华宏贸易事项，2024 年 12 月 16 日，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就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被告山西华宏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工矿产品年度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作出判决（案号：2024 晋 0105 民初 16120 号）如下：一、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山西华宏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签订的两份《工矿产品年度买卖合同》及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签订的产品订购单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解除；二、被告山西华宏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付货款 8008000 元，并支付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占用利息损失（以 8008000 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1 月 25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三、驳回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p>	2024-12-31	董事长、总经理	已整改完毕
2023-12-31	<p>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盛欣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欣新”）对中能鑫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能鑫储”）的投资余额为 548.74 万元，已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382.53 万元，根据 2023 年 4 月合作协议约定，盛欣新对中能鑫储持股比例为 10%，对中能鑫储具有重大影响。公司对中能鑫储的投资事项均发生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能鑫储的实收资本全部由盛欣新出资，其他股东全部未有实缴出资，且中能鑫储在收到投资款项后未按合同的约定专款专用。</p>	<p>上述活动中，公司对投资标的调查研究不够以及对市场环境变化缺乏谨慎判断；不能有效管控投资活动及投后管理；大额资金支出缺乏对资金用途的论证决策。与资金活动及对外投资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p>	<p>针对此事项，公司已根据投资协议，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向中能鑫储及其关联方发出《关于解除合作协议、终止投资的通知》要求中能鑫储及其关联方 12 个月内退还投资款，且终止对中能鑫储的全部投资。2024 年 7 月 29 日，公司收到了中能鑫储、潘晓钢签署的《〈关于解除合作协议、终止投资的通知〉的回函》，其同意退还投资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对中能鑫储提起知情权诉讼。该案件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开庭，因中能鑫储未出庭，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在 2025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人民法院公告后选择择日开庭。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公司已收到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发出的上述诉讼案件将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开庭审理的民事传票。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方退还投资款的情况，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司法诉讼等方式追究相关方违约责任，保障投资款按期收回。</p>	2024-12-31	董事长、总经理	已整改完毕

2024-12-27	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广西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4 号）、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新讯达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25〕296 号）。	涉及的相关事项均为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所披露的事项。	针对该事项，公司本年度已通过相关措施完成整改，未见重复发生。整改措施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对广西证监局出具的警示函所涉问题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1）。	2024-12-31	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方	已整改完毕
------------	--	------------------------------------	--	------------	-------------	-------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该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存在合理可能性导致财务报告重大错报。其他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但不限于：（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重要缺陷：该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存在合理可能性导致财务报告错报严重程度不及重大缺陷但仍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损失；（2）严重违法、法规；（3）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4）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5）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重要的经济业务虽有内控制度，但没有有效的运行；（6）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7）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 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重大失误；（2）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3）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4）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5）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在合理期间内得到整改。 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公司对税前利润和资产总额的潜在影响两个层面来认定缺陷：1、重大缺陷：影响金额大于税前利润的 5%或资产总额的 1%。2、重要缺陷：影响金额大于税前利润的 1%，小于或等于 5%；或大于资产总额的 0.1%，小于或等于 1%。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外的其他缺陷。	公司对经营目标和资产安全目标的潜在影响两个层面来认定缺陷：1、重大缺陷：影响金额大于税前利润的 5%或资产总额的 1%。2、重要缺陷：影响金额大于税前利润的 1%，小于或等于 5%；或大于资产总额的 0.1%，小于或等于 1%。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外的其他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2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1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0

(个)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立信中联认为，新讯达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对照上市公司自查清单，公司自查未发现问题。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违法行为，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的环保要求。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通过现场、网络等合法有效的方式，让更多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待全体投资者，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公司一直秉承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切实提高员工工作效率和水平。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积极纳税，提供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力求达到企业效益与社会效益双赢的效果。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相关工作，也暂无后续相关计划。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嘉洁成祥、吴成华	其他承诺	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吴成华承诺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嘉洁成祥	其他承诺	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与上市公司的资产置换或其他交易取得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利用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	2022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嘉洁成祥、吴成华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吴成华(以下简称“本人”)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相同、相似或相近的、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本公司/本人不新设或收购从事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相同、相似或相近的经营主体，或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本人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之现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 4、本承诺函在本公司/本人为上市公司控制方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特此承诺。	2022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嘉洁成祥、吴成华	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	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成华(以下简称“本人”)作出如下承诺：	2022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	<p>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尽可能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 履行合法程序,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 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交易条件公平, 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 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p> <p>上述承诺于本公司/本人为上市公司股东、控制方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 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特此承诺。</p>			
	嘉洁成祥、吴成华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成华(以下简称“本人”)作出如下承诺:</p> <p>(一)人员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 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且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 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p> <p>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 该等体系和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二)资产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 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 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p> <p>2、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三)财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 不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 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p>	2022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四)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 (五)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如出现因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嘉洁成祥、吴成华	股份减持承诺	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成华(以下简称“本人”)承诺：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转让。 若本公司/本人承诺的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与最新的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不相符，本公司/本人将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此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成华承诺，本人或者本人控制的主体在表决权委托期限内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在增持股份完成过户后的 18 个月内不减持。	2022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江西焱焱、龚晓明、畅想互娱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以标的股权交割日为准）一年内，其将停止已在中国境内从事的与中联畅想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除前述外，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以标的股权交割日为准）六年内，其不存在亦不会：直接或间接通过其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自然人名义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中联畅想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在与中联畅想存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中国境内外实体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在中国境内外，以中联畅想以外的名义为中联畅想现有客户提供与中联畅想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如违反前述承诺，其所获得经营利润归中联畅想所有，并需赔偿中联畅想因此所受到的全部损失。	2018 年 07 月 03 日	交易实施完毕后六年内	已履行完毕
	龚晓明	关于避免同业	除作为员工为中联畅想从事业务以外，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	2018 年 07 月	交易实施完	已履行完毕

		竞争的承诺	体包括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下同）将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以标的股权交割日为准）一年内，停止已在中国境内从事的与中联畅想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除前述外，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以标的股权交割日为准）六年内或本人在中联畅想任职期间及离职后两年内（以到期之日孰晚者为准），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存在亦不会：直接或间接通过其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自然人名义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中联畅想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在与中联畅想存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中国境内外实体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在中国境内外，以中联畅想以外的名义为中联畅想现有客户提供与中联畅想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如违反前述承诺，其所获得经营利润归中联畅想所有，并需赔偿中联畅想因此所受到的全部损失。	03 日	毕后六年内或承诺人在中联畅想任职期间及离职后两年内	
陈湧锐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人及本人单独或共同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简称“下属控制企业”）并未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对上市公司不构成潜在同业竞争；2.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下属控制企业不会利用对盛讯达的控制地位损害盛讯达及盛讯达其他股东的利益；3.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下属控制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盛讯达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或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任何与盛讯达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企业或经济组织；4.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人及本人下属控制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者处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盛讯达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及本人下属控制企业将立即通知盛讯达，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盛讯达；5. 本承诺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是盛讯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盛讯达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止。如出现因本人及本人下属控制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盛讯达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1.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单独或共同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盛讯达，以下简称“下属控制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盛讯达（含其控股子公司，下同）的关联交易。2. 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下属控制企业将与盛讯达依法签订协议，履行相关法律程序及盛讯达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3. 本人及本人下属控制企业将以公允的价格与盛讯达进行交易，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盛讯达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 本承诺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是盛讯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盛讯达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止。如违反上述承诺与盛讯达进行关联交易，从而给盛讯达造成损失，概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2017 年 06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陈湧锐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确保上市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要求，继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继续保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机构、人员等方面的独立性，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7 年 06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盛讯达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关于合法合规的承诺	1. 本公司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 本公司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 本公司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1. 本公司以及本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立案调查、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或其他不良记录，也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2. 本公司承诺，如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公司将与违反承诺方承担连带责任。本公司承诺，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7 年 06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龚晓明；中联畅想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	1. 本公司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 本公司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 本公司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4. 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7 年 06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畅想互娱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	1. 本公司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本公司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 本公司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4.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本公司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7 年 06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湧锐	首发限售承诺	1、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将持有的部分股份公开发售（如有）外，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3、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的 25%；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如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以市价且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进行减持。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5、本人作出的上述第 2-4 承诺事项，不因其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016 年 06 月 24 日	任职期间及法定期限内	第 4 点依然正常履行，其他履行完毕。
	李衍钢	首发限售承诺	1、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将持有的部分股份公开发售（如有）外，本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的 25%；3、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4、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5、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	2016 年 06 月 24 日	任职期间及法定期限内	已履行完毕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6、本人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第 2-5 项承诺事项。			
陈湧锐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5、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6、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2016 年 06 月 24 日	持有股份 5%以上的期间	已履行完毕	
马嘉霖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5、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6、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2016 年 06 月 24 日	持有股份 5%以上的期间	已履行完毕	

	盛讯达	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14 年 04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陈湧锐	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4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陈湧锐；李衍钢；黄晓生；于明剑；秦地欣；陈伊丽；余方	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4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陈湧锐；李衍钢；于明剑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针对因股本、净资产规模扩张导致公司即期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内容如下：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进行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6 年 01 月 04 日	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已履行完毕
	陈湧锐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本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营或与他人合资、合作、参股经营）从事与盛讯达（含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附属企业，下同）构成竞争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盛讯达存在竞争的企业，也不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或在上述企业或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013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初瑞雪；方劼；贺洋；计梦瑶；刘鹏；宋铁牛；辛库；辛有志；杨帆；杨芸；郑伽柏；周通	其他承诺	若公司因本次激励计划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导致本人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本人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0 年 09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初瑞雪；方劼；贺洋；计梦瑶；刘鹏；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未经盛讯云商的股东会同意，本人不会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盛讯云商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盛讯云商同类的业务；2、2020 年 9 月 25 日，广东辛选控股有限公司与起步股份有	2020 年 09 月 30 日	任职期间	正常履行

	宋铁牛；辛库；辛有志；杨帆；杨芸；郑伽柏；周通		限公司（以下简称“起步股份”）成立了浙江辛起新零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辛起新零售”）。本人承诺，浙江辛起新零售有限公司零售的业务合作，限于为起步股份自营产品新建直播新零售渠道之目的而开展。如在合作过程中，发生与盛讯云商的业务发生竞争时，经盛讯达要求，自愿按照以下任何一种方式处理：（1）优先由盛讯云商承办该竞争业务；（2）由盛讯云商与起步股份开展业务合作；（3）将冲突业务转让给起步股份或无关的第三方经营；（4）与起步股份协商合作关系终止；3、本人认购本次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均为自筹资金；4、本人与盛讯达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本人与本次激励的其他对象之间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5、本次激励对象中，初瑞雪为辛有志配偶，辛库为辛有志父亲，计梦瑶为辛有志表妹，刘鹏为辛有志表妹配偶。除该等情形外，本次激励对象与辛有志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新讯达	其他承诺	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0 年 09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新讯达	利润分配承诺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2022 年 06 月 24 日	自承诺日起三年内	正常履行
其他承诺	陈湧锐、陈湧鑫、陈湧彬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陈湧锐与一致行动人陈湧彬、陈湧鑫共同承诺：自 2024 年 03 月 30 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持有的新讯达（股票代码：300518）股票。	2024 年 03 月 30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是否无可行的解决方案或者虽提出解决方案但预计无法在一个月内解决
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1 年以内	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	3,401.72			3,439.35	0		0				
肥城市明瑞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1 年以内	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	16.54			16.54	0		0				
北京智慧鼎盛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 年以内	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	27.34			27.34	0		0				
合计				3,445.60	0	0.00%	3,483.23	0		0		0		
相关决策程序				详见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				详见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立信中联专审字[2025]D-0214 号《关于对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				不适用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与矿产品贸易相关的预付款项的商业合理性及可回收性

2023 年度，公司因矿产品贸易向上海源沅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源沅”）和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华熙”）分别预付款项 3,780.00 万元和 6,103.80 万元。2023 年度，海南华熙已到货 4,674.66 万元，上海源沅尚未到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新讯达公司对上海源沅和海南华熙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 3,780.00 万元和 1,429.14 万元。

截至本报告日，基于我们所获得的信息及已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对上述预付款项的商业合理性和可回收性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商业合理性及可回收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新讯达子公司深圳市盛欣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欣新”）对中能鑫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能鑫储”）的投资余额为 5,000.00 万元，根据 2023 年 4 月合作协议约定，盛欣新对中能鑫储持股比例为 10%，对中能鑫储具有重大影响。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能鑫储的实收资本全部由盛欣新出资，其他股东全部未有实缴出资，且中能鑫储在收到投资款项后未按合同的约定专款专用。

截至本报告日，基于我们所获得的信息及已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对投资中能鑫储的商业合理性和可回收性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讯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公司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及进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尊重华兴所的独立判断，高度重视华兴所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已积极采取相应的有效措施，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具体如下：

1、2023 年度，审计报告涉及的公司预付款项事件的商业合理性不足，公司未能合理选择付款方式，防范付款方式不当带来的法律风险，保障资金安全，针对此事项，公司已积极与相关供应商进行沟通，催促尽快交货。鉴于贸易业务中显露的风险，2024 年度，公司已将在手的大宗贸易业务、“背靠背结算方式”的业务完结，不再开展其他大宗贸易业务、“背靠背结算方式”的业务等相关业务，从源头上切断该等业务带来的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对审计报告涉及的公司预付款项的相关方提起诉讼，其中对于海南华熙相关的诉讼并均已取得一审判决书，结果均为公司一审胜诉；对于上海源沅的诉讼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3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与矿产品贸易相关的预付款项的商业合理性及可回收性”中的海南华熙所涉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详情请见《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部分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2、对于中能鑫储的投资，2024 年 5 月 27 日，公司已根据投资协议，向中能鑫储及其关联方发出《关于解除合作协议、终止投资的通知》要求中能鑫储及其关联方 12 个月内退还投资款，且终止对中能鑫储的全部投资。2024 年 7 月 29 日，公司收到了中能鑫储、潘晓钢签署的《〈关于解除合作协议、终止投资的通知〉的回函》，其同意退还投资款近期将签署回购计划。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对中能鑫储提起知情权诉讼。该案件已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方退还投资款的情况，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司法诉讼等方式追究相关方违约责任，保障投资款按期收回。

3、2024 年度，公司组织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财务人员系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增强自我规范意识，严格落实各项规定的执行；

4、2024 年度，公司充实内审部人员，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经营和内部控制关键环节的“事前、事中、事后的”审计职能，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对相关业务部门大额资金使用进行动态跟踪，督促公司严格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在工作流程上确保内审部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有效性实时监督、检查，促进企业规范发展。

5、2024 年度，公司重新梳理了有关销售收款业务的制度，制定了更加细化的“销售及收款管理工作细则”，提出了明确的可执行的要求。在销售客户的选择上，要求对客户进行严格的调查和了解，了解其是否具备足够的市场能力、支付能力以及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方关系等。该项调查和了解，需经内审部门复核确认。对于收款条件以及收款状况公司保持高度关注，对于收款条件异常或出现货物交付以及收款情况与合同约定条件不一致的情况，业务部门、财务部、内审部需及时沟通，并向上级主管进行汇报；对于逾期货款，销售部门应及时对其进行催收，并向上级主管进行书面汇报。公司应及时根据情况，采取应对措施。内审部将定期对销售收款管理制度以及工作细则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确保各项规定得到有效执行。对于发现的问题，应及时进行整改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6、2024 年度，公司重新梳理了有关采购付款业务的制度，制定了更加细化的“采购及付款管理工作细则”，提出了明确的可执行的要求。公司业务部门定期编制采购计划，并详细说明采购计划的编制依据及合理性，并考虑市场趋势变化以及库存状况等。在供应商的选择上，要求对客户进行严格的调查和了解，了解其是否具备足够的市场能力、交付能力以及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方关系等。对于采用预付款方式支付的合同，公司规定了具体金额和比例的要求，采购部门需说明采用预付模式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并需经内审部门书面确认方可进行支付。严格强化对逾期业务的管控，业务部门、财务部、内审部实时关注业务进展状况，进行风险提示，并向上级主管进行书面汇报。公司应及时根据情况，采取应对措施。内审部将定期对采购付款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确保各项规定得到有效执行。对于发现的问题，应及时进行整改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7、公司重新梳理了有关对外投资业务的制度，制定了更加细化的“对外投资管理工作细则”，提出了明确的可执行的要求。要求投资部门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初步筛选出具体对外投资项目，编制“投资立项书”，确定拟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方向及产业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未来的收益能力。投资部应单独或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拟投资项目编制“尽职调查报告”，并由投资部组织会议，经投资部、财务部、法务部以及内审部讨论，对该尽调报告进行初步评估。投资部如认为该项目具有可行性，则需编制“投资项目计划书”，与“尽职调查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一并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投资部负责处理投资项目涉及的各项后续具体管理工作，负责定期或不定期收集被投资项目的相关资料，分析被投资单位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充分了解投资项目的状况、控制可能出现的风险，编制项目进展报告并及时呈交投资决策委员会。内审部应定期对投资工作细则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确保各项规定得到有效执行。对于发现的问题，应及时进行整改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对本报告期保留意见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尊重立信中联的独立判断，高度重视立信中联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相应的有效措施，尽早消除保留意见相关事项，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二）监事会对本报告期保留意见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做出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该事项的进展状况。监事会尊重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并同意《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将积极配合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开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监事会要求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快消除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不良影响，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三）公司消除本报告期保留意见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具体如下：

1、公司继续积极配合立信中联，积极取得更有利的直接和间接材料证据，采取多种措施积极应对本次保留意见所形成的各项意见基础，努力将其中各项相关不利因素尽快化解；

2、为防止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情况再次发生，公司将密切关注和跟踪公司后续合同审批、采购验收、资金付款等内控流程，特别对相关业务部门预付款项、对外投资进行动态跟踪，如有异常情况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或治理层汇报，以督促公司严格履行相关审批程序，确保货款的及时收回，及控制应收账款资金占用风险；

3、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中矿产品贸易相关预付款项的商业合理性及可回收性问题，2024 年度，公司已将在手的大宗贸易业务、“背靠背结算方式”的业务完结，不再开展其他大宗贸易业务、“背靠背结算方式”的业务等相关业务，从源头上切断该等业务带来的风险。公司对保留意见中矿产品贸易相关预付款项涉及的相关方提起了诉讼，诉讼均已取得一审判决书，结果均为公司一审胜诉。公司将针对业务具体情况审慎研究，分析并正确识别业务本质。同时，公司将组织主要负责人和管理人员的合规培训，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学习培训，强化全员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强化关键管理岗位的风险控制职责，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将要求公司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治理合规要求，强化行为规范，提高规范运作意识。

4、对于中能鑫储的投资，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已根据投资协议，向中能鑫储及其关联方发出《关于解除合作协议、终止投资的通知》要求中能鑫储及其关联方 12 个月内退还投资款，且终止对中能鑫储的全部投资。2024 年 7 月 29 日，公司收到了中能鑫储、潘晓钢签署的《〈关于解除合作协议、终止投资的通知〉的回函》，其同意退还投资款近期将签署回购计划。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对中能鑫储提起知情权诉讼。该案件已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北京市大兴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方退还投资款的情况，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司法诉讼等方式追究相关方违约责任，保障投资款按期收回。

5、公司将继续组织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财务人员学习《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增强自我规范意识，严格落实各项规定的执行，防止公司再次发生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中涉及的问题。

6、公司将持续完善公司内审部门的职能，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控的监督力度，提高内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加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力度，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保护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

7、公司后续将以保护上市公司权益，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为前提，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上述情况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并就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合并期间	变化原因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新设立子公司
山东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新设立孙公司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出售子公司
山东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出售孙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童寒锋、陈朝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本公司作为原告	2,700.41	否	一审结案	已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二审上诉中		
	4,695.24	否	已判决	已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申请执行中		
	1,210.50	否	未判决	已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待判决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023 年 1 月至 8 月，新讯达通过碳酸锂委托加工、锂辉石采购等形式与关联方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肥城市明瑞工贸有限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96,663,206.37 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79%。其中 2023 年 1 月至 6 月，新讯达前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发生额 96,548,306.37 元，期末余额 44,171,094.48 元，分别占 2023 年半年报记载净资产的 6.11%、2.79%。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新讯达前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 27,555,279.40 元，占 2023 年年报记载净资产的 2%。新讯达未及时披露前述资金占用情况，也未在 2023 年半年报中对前述资金占用情况予以披露。新讯达在 2023 年年报中主动披露了前述资金占用情况。截至 2024 年 4 月 28 日，前述占用资金已全部归还。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鉴于新讯达占用资金已经全部归还，占用持续时间较短，在 2023 年年报中主动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及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决定：一、对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 100 万元罚款；二、对吴成华给予警告，并处以 225 万元罚款。其中作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处以 75 万元罚款，作为实际控制人处以 150 万元罚款。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巨潮资讯网。
吴成华	实际控制人	上述违法事实，有相关公告、书面说明、银行账户资料、财务资料、相关人员询问笔录等证据证明，足以认定。 新讯达的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七十八条第一款、第二款的相关规定，构成《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一款、第二款所述的信息披露违法行为。				
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一)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且未及时披露 2023 年，新讯达关联方山东瑞福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肥城市明瑞工贸有限公司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新讯达资金的情形。截至目前，相关占用资金已归还，相关会计差错已更正。新讯达未按规定及时在临时公告和 2023 年半年报中披露前述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上述情形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一款，《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五十二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第二十三条规定，我局决定对新讯达、吴成华、王法彬、闫明、陈公、李衍钢、叶燕珍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并记入资本市场诚信档案。	2024 年 12 月 10 日	《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广西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巨潮资讯网。
吴成华	实际控制人					

<p>王法彬、闫明、陈公、李衍钢、叶燕珍</p>	<p>高级管理人员</p>	<p>号)第三条、第五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监会公告(2021)16号)第三十二条规定。</p> <p>(二)未及时审议披露对外财务资助情况</p> <p>2023年,新讯达以预付采购锂矿石定金的形式向北京智慧鼎盛营销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鼎盛”)累计支付1000万元,智慧鼎盛未实际交货并退回定金和支付利息。前述事项构成新讯达对外财务资助,公司未按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情形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三条第一款规定。</p> <p>(三)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不规范</p> <p>新讯达在填写2021年至2023年部分定期报告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时,未填写知悉内幕信息的内容且相关知情人未进行签字确认。上述情形不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5号)第六条第一款,《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证监会公告(2022)17号)第六条第一款的规定。</p> <p>新讯达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吴成华,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王法彬,时任总经理闫明,时任财务总监陈公,时任董事会秘书李衍钢,时任财务总监叶燕珍是公司上述违规行为的主要责任人员,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四条、第五十一条规定。</p>				
--------------------------	---------------	---	--	--	--	--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1）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且未及时披露

2023 年，新讯达关联方山东瑞福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肥城市明瑞工贸有限公司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新讯达资金的情形。截至目前，相关占用资金已归还，相关会计差错已更正。新讯达未按规定及时在临时公告和 2023 年半年报中披露前述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上述情形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一款，《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第三条、第五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监会公告〔2021〕16 号）第三十二条规定。

1、整改措施：

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已深刻认识到资金占用事实所涉公司内控制度在有效执行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公司已采取最大化有效措施积极消除资金占用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已在 2023 年年报中主动披露了前述资金占用情况。截至 2024 年 4 月 28 日，前述占用资金已全部归还。

公司责令相关人员细致落实整改，认真汲取教训，引以为戒，持续加强合规化内控管理工作，坚决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经营和内部控制关键环节的“事前、事中、事后”审计职能，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对相关业务部门大额资金使用进行动态跟踪，督促公司严格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促进企业规范发展。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优化和完善资金管理、采购管理、财务管理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控运行程序，强化资金使用的管理制度，从制度源头持续完善防范资金占用问题的长效机制。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供应商和客户的识别能力，制定供应商和客户筛选标准，建立健全供应商和客户档案，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和客户的基本信息，关联关系，资质调查结论和相关资料，供应商和客户的信用记录或评估结论，以及交易纠纷、资金往来是否按期结算，是否因价格不利而减少或终止采购的现象等，以及其他供应商和客户以往与公司的其他交易资料等，以实现了对供应商和客户进行体系化规范管理。公司分别成立采购管理小组和销售管理小组，由采购部、贸易部、财务部、董事会办公室、法务部等相关部门人员组成，不同部门人员负责各个业务环节的持续跟踪，实现公司各项经济业务资金的全面监督。

公司将组织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财务人员学习《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充分认识资金占用问题的危害性，不断增强自我规范意识，严格落实各项规定的执行，防止公司再次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2、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完成情况：已完成整改，后续将持续规范执行，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2）未及时审议披露对外财务资助情况

2023 年，新讯达以预付采购锂矿石定金的形式向北京智慧鼎盛营销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鼎盛”）累计支付 1000 万元，智慧鼎盛未实际交货并退回定金和支付利息。前述事项构成新讯达对外财务资助，公司未按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情形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一款规定。

1、整改措施：

公司已全面核查梳理公司及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资金往来，未发现存在除智慧鼎盛外的财务资助情况。针对本次对智慧鼎盛的财务资助事项，公司已第一时间积极沟通制定可行的还款方案，并督促智慧鼎盛归还所借款项。截至 2024 年 4 月末，上述财务资助款项本金及利息已全部收回。

公司将针对业务具体情况审慎研究，分析并正确识别业务本质。同时，公司将组织主要负责人和管理人员的合规培训，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学习培训，强化全员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强化关键管理岗位的风险控制职责，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将要求公司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治理合规要求，强化行为规范，提高规范运作意识。

公司将强化落实优化信息披露工作的沟通汇报机制，确保应披露、需披露的信息在公司内部沟通顺畅，强化公司内部各部门之间、子公司与母公司之间的内部信息管理与沟通，完善内部信息沟通渠道和机制，保证公司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公平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完善公司内审部门的职能，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控的监督力度，提高内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加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力度，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保护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

2、整改责任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完成情况：已完成整改，后续将持续规范执行，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3)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不规范

新讯达在填写 2021 年至 2023 年部分定期报告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时，未填写知悉内幕信息的内容且相关知情人未进行签字确认。上述情形不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5 号）第六条第一款，《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证监会公告〔2022〕17 号）第六条第一款的规定。

1、整改措施：

公司在日后工作中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内幕信息管理行为，按照相关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组织公司董监高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对内幕信息事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等事项进行强化学习，全面、准确地掌握有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的相关规定，并持续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的规范性和及时性，强化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执行力，加强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的管控工作，切实提高合规运作意识。

公司将严格落实对公司及子公司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审核、批准的具体人员，以及其他过程中可能获悉有关内幕信息的人员进行登记，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内容，要求上述人员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进行签字确认。同时，公司制作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并要求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2、整改责任人：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3、完成情况：已完成整改，后续将规范执行。

(二) 公司整改总结

公司已深刻认识到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要求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总结经验，吸取教训，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公司自问题发现之时已做出整改，并全面检查整改结果，确保整改措施的落实。公司将以本次整改为契机，认真地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法律法规的深入学习，提升规范运作的意识和能力；持续优化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其更加严密有效；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确保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规范、持续、高质量发展。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广东辛选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盛讯云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讯云商”）49%股权，交易价格 13,069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盛讯云商的股权比例由 51%提升至 100%，盛讯云商仍为公司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加强对盛讯云商的控制和经营管理，提高决策和经营效率，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6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经营性出租

公司报告期末对外出租的厂房(含土地)账面价值为 186,285,100.00 元,本报告期房屋租赁收入为 11,482,164.23 元。

2、经营性租赁

公司经营性租入为办公用房及员工宿舍,本报告期房屋租赁支出为 1,234,095.97 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500	0	0	0
合计		3,5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28日，公司与辛选控股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13,069万元现金方式向辛选控股收购其持有的盛讯云商49%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盛讯云商100%的股权，盛讯云商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加强对盛讯云商的控制和经营管理，提高决策和经营效率，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上述议案已经过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733	0.02%	0	0	0	-7,933	-7,933	23,800	0.0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1,733	0.02%	0	0	0	-7,933	-7,933	23,800	0.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733	0.02%	0	0	0	-7,933	-7,933	23,800	0.0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9,379,843	99.98%	0	0	0	7,933	7,933	199,387,776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199,379,843	99.98%	0	0	0	7,933	7,933	199,387,776	99.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99,411,576	100.00%	0	0	0	0	0	199,411,57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离职高管锁定股 23,8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衍刚	31,733	0	7,933	23,800	已离职高级管理人员于原定任期内持有的股份按照高管锁定股要求进行锁定	董监高每年第一个交易日，按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股份的 25%为每年可转让的额度
合计	31,733	0	7,933	23,8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7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骏华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3%	24,587,447	0	0	24,587,447	不适用	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优质远瞻股权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2 号	其他	10.43%	20,793,982	-1744400	0	20,793,982	不适用	0	
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2%	12,404,837	0	0	12,404,837	质押	12,404,837	
							冻结	12,404,837	
徐国新	境内自然人	4.31%	8,591,256	8591256	0	8,591,256	不适用	0	
陈湧鑫	境内自然人	1.15%	2,299,707	0	0	2,299,707	不适用	0	
陈湧锐	境内自然人	1.02%	2,039,568	-10139151	0	2,039,568	质押	1,981,229	
							冻结	2,039,568	
初瑞雪	境内自然人	0.92%	1,829,464	0	0	1,829,464	不适用	0	
辛有志	境内自然人	0.92%	1,829,464	0	0	1,829,464	不适用	0	
计梦瑶	境内自然人	0.87%	1,737,991	0	0	1,737,991	不适用	0	
辛库	境内自然人	0.87%	1,737,990	0	0	1,737,99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陈湧锐先生、陈湧鑫先生、陈湧彬先生与嘉洁成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补充协议，陈湧锐先生、陈湧鑫先生、陈湧彬先生与嘉洁成祥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上述表决权委托期限及一致行动有效期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到期；海南骏华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成华先生控制的主体，且嘉洁成祥与海南骏华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初瑞雪为辛有志的配偶，辛库为辛有志的父亲，计梦瑶为辛有志的表妹；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根据陈湧锐先生、陈湧鑫先生、陈湧彬先生与嘉洁成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补充协议，陈湧锐先生、陈湧鑫先生、陈湧彬先生与嘉洁成祥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上述表决权委托期限及一致行动有效期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到期。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骏华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87,447	人民币普通股	24,587,447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优质远瞻股权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2 号	20,793,982	人民币普通股	20,793,982
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2,404,837	人民币普通股	12,404,837
徐国新	8,591,256	人民币普通股	8,591,256
陈湧鑫	2,299,707	人民币普通股	2,299,707
陈湧锐	2,039,568	人民币普通股	2,039,568
初瑞雪	1,829,464	人民币普通股	1,829,464
辛有志	1,829,464	人民币普通股	1,829,464
计梦瑶	1,737,991	人民币普通股	1,737,991
辛库	1,737,990	人民币普通股	1,737,99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陈湧锐先生、陈湧鑫先生、陈湧彬先生与嘉洁成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补充协议，陈湧锐先生、陈湧鑫先生、陈湧彬先生与嘉洁成祥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上述表决权委托期限及一致行动有效期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到期；海南骏华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成华先生控制的主体，且嘉洁成祥与海南骏华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初瑞雪为辛有志的配偶，辛库为辛有志的父亲，计梦瑶为辛有志的表妹；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嘉洁成祥、海南骏华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成华控制的主体，且嘉洁成祥与海南骏华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南骏华持股 12.33%，嘉洁成祥持股 6.22%，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成华实际拥有 18.55%表决权。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任何股东单独持股比例高于 20%。

综上，公司任一股东均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过半数人员的选任，均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的公司股份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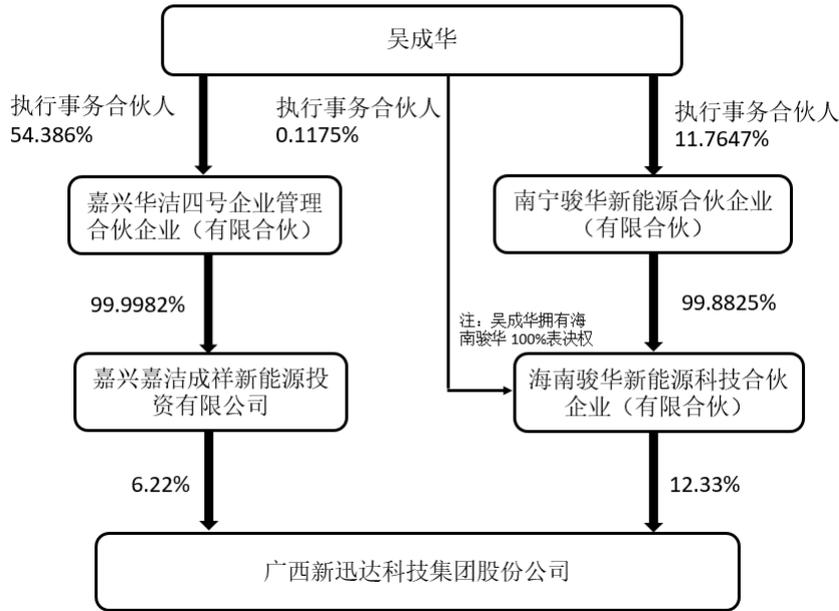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吴成华	本人	中国	否
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海南骏华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吴成华先生为公司现任董事、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立信中联审字[20251D-0101]号
童寒锋、陈朝军	童寒锋、陈朝军

审计报告正文

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讯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讯达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一）与矿产品贸易相关的预付款项的商业合理性及可回收性

2023 年度公司因矿产品贸易向上海源沅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源沅”）预付货款 3,780.00 万元，上海源沅尚未交付货物。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讯达公司对上海源沅预付款项已转入其他应收款，并于 2024 年计提坏账准备 3,760.73 万元。

截止本报告日，基于我们所获得的信息及已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对上述预付款项的商业合理性、可回收性以及上述会计处理是否正确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024 年度公司因矿产品贸易向山西华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华宏”）预付货款 800.80 万元，山西华宏尚未交付货物。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讯达公司对山西华宏预付款项已转入其他应收款，并于 2024 年计提坏账准备 800.80 万元。

截止本报告日，基于我们所获得的信息及已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对上述预付款项的商业合理性及可回收性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二）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商业合理性及可回收性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讯达子公司深圳市盛欣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欣新”）对中能鑫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能鑫储”）的投资成本为 5,000.00 万元，报告期内已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382.53 万元，根据 2023 年 4 月盛欣新和中能鑫储合作协议约定，盛欣新对中能鑫储持股比例为 10%，对中能鑫储具有重大影响。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能鑫储的实收资本全部由盛欣新出资，其他股东全部未有实缴出资，且中能鑫储在收到投资款项后未按合同约定专款专用。

截止本报告日，基于我们所获得的信息及已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对投资中能鑫储的商业合理性、可回收性以及上述会计处理是否正确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讯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新讯达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互联网直销及互联网直播业务销售收入，2024 年度相关业务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14,744.17 万元，占 2024 年度营业收入的 91.42%。电商业务的销售主要采用互联网直销业务，互联网直销业务是指公司在第三方电商平台，自营销售自有品牌产品及其他品牌产品。买家在电商平台确认收货后，公司收到平台结算货款时按照交易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p> <p>由于收入确认是新讯达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可能操纵收入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收入”及附注五、（三十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审计应对</p> <p>（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并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p> <p>（3）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4）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5）向主要客户发送询证函，核实交易金额、交易条款、是否存在退货权等特殊安排，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6）检查电商订单记录、交易流水、发货记录等电子数据，确保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核对交易金额、时间、客户信息等与会计记录是否一致；</p> <p>（7）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若干天的发运凭证，与收入明细账进行核对；同时，从收入明细账选取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若干天的记录，与发运凭证核对，以确定销售是否存在跨期现象。</p> <p>（8）审查销售退回和折让的相关记录，确保其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检查是否存在冲减收入不及时或虚假冲减的情况。</p>
(二) 关于中联畅想和中能鑫储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和附注五、（八）“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原值为 35,564.28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为 31,232.50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为 4,331.79 万元。</p> <p>其中：对中联畅想（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畅想”）账面净值为 899.80 万元，该投资减值准备为 24,074.76 万元；对中能鑫储账面净值为 548.74 万元，该投资减值准备为 4,382.53 万元。</p> <p>由于中联畅想及中能鑫储本年减值金额重大且相关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中联畅想及中能鑫储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p> <p>（1）评估及测试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选取适当的减值测算方法；</p> <p>（2）实地走访被投资单位中联畅想及中能鑫储等相关方，了解其经营情况；</p> <p>（3）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了解中联畅想、中能鑫储等相关方的失信情况；</p> <p>（4）获取中联畅想、中能鑫储已抵押房产查册情况，了解其抵押状态，分析抵押房产的可回收性；</p> <p>（5）与管理层沟通了解中联畅想、中能鑫储的经营情况，复核管理层对于中联畅想、中能鑫储股权投资减值迹象的判断；</p> <p>（6）获取中联畅想、中能鑫储的财务报表，查询中联畅想、中</p>

	<p>能鑫储的公开信息，现场查阅中联畅想、中能鑫储的账务资料，复核公司管理层所做出的估计是否合理；</p> <p>(7) 与评估专家沟通，复核评估报告中所使用的重要的假设和方法，以及采用的关键参数的相关性和合理性，复核中联畅想、中能鑫储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模型的准确性；</p> <p>(8) 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评价评估专家的工作结果或结论的相关性和合理性，工作结果或结论与其他审计证据的一致性。</p>
<p>(三) 无形资产减值</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和附注五、(十四)“无形资产”所述，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为 40,042.91 万元，无形资产累计摊销为 131.87 万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为 329.39 万元，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 39,581.65 万元，占合并报表总资产的 36.84%。由于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需要评估资产的可回收金额，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无形资产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p> <p>(1) 了解、评价及测试与无形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p> <p>(2) 获取采矿权收益法预测表，将预测表所包含的财务数据与实际经营数据和未来经营计划对比，评估预测数据的合理性；</p> <p>(3) 与评估专家沟通，复核评估报告中所使用的重要的假设和方法，以及采用的关键参数的相关性和合理性，复核采矿权减值测试模型的计算准确性；</p> <p>(4) 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评价评估专家的工作结果或结论的相关性和合理性，工作结果或结论与其他审计证据的一致性。</p>

四、其他信息

新讯达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讯达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如“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我们无法就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与矿产品贸易相关的预付款项的商业合理性、可回收性及上述会计处理是否正确、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商业合理性及可回收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与该事项相关的其他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讯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讯达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讯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讯达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新讯达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203,087.86	367,401,140.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763,268.46	123,526,494.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05,392.07	11,514,865.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932,185.92	88,023,278.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361,084.98	50,894,364.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474,915.12	9,778,042.1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919,855.09	9,387,496.09
流动资产合计	202,259,789.50	660,525,680.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317,859.67	106,375,232.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000,000.00	17,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86,285,100.00	279,939,038.42
固定资产	54,942,783.76	71,828,715.68
在建工程	92,731,301.54	42,560,306.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708,721.16	7,175,623.31
无形资产	395,816,528.77	396,103,669.7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08,922.01	2,030,246.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80,601.58	20,953,044.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748,720.29	25,925,614.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2,240,538.78	970,391,491.36
资产总计	1,074,500,328.28	1,630,917,172.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532,476.71	79,864,202.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574,034.57	28,233,194.3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92,641.67	2,682,226.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729,502.08	15,954,413.58
应交税费	2,315,657.43	12,681,438.07
其他应付款	33,990,028.54	45,067,170.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09,186.33	5,384,312.06
其他流动负债	152,089.47	163,064.00
流动负债合计	101,895,616.80	190,030,021.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526,082.95	6,176,040.27
长期应付款	24,916,264.69	28,311,732.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617,081.66	2,586,475.08
递延收益	3,900,851.66	4,118,573.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484,941.49	20,741,210.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445,222.45	61,934,031.97
负债合计	155,340,839.25	251,964,053.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9,411,576.00	199,411,5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2,456,556.08	505,116,620.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31,975.15	408,456.5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1,218,420.00	71,218,42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828,665.69	342,022,33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79,447,192.92	1,118,177,411.75
少数股东权益	139,712,296.11	260,775,706.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9,159,489.03	1,378,953,118.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4,500,328.28	1,630,917,172.20

法定代表人：吴成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璐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215,997.06	88,336,267.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763,268.46	123,526,494.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592,137.00	7,685,557.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8,407.01	85,305,536.71
其他应收款	606,594,678.74	574,064,392.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2,419.92	65,606.65
流动资产合计	737,796,908.19	878,983,855.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54,593,429.71	542,448,177.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000,000.00	17,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382,452.64	67,488,180.6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235,094.78	6,947,676.98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08,922.01	2,030,246.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7,219,899.14	636,414,281.86
资产总计	1,475,016,807.33	1,515,398,137.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532,476.71	79,864,202.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597.25	207.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434.51
应付职工薪酬	2,269,716.86	1,582,543.02
应交税费	398,529.54	4,580,173.77
其他应付款	186,645,717.32	1,651,560.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1,717.89	644,642.95
其他流动负债		3,956.49
流动负债合计	210,547,755.57	88,357,720.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24,033.73	6,095,751.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00,851.66	4,118,573.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484,941.49	20,729,812.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809,826.88	30,944,138.10
负债合计	236,357,582.45	119,301,858.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9,411,576.00	199,411,5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6,747,163.46	756,747,163.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55,667.16	-1,579,881.7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1,218,420.00	71,218,420.00
未分配利润	212,737,732.58	370,299,000.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8,659,224.88	1,396,096,278.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75,016,807.33	1,515,398,137.3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1,272,827.35	250,168,474.76
其中：营业收入	161,272,827.35	250,168,474.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3,381,314.54	250,850,649.13
其中：营业成本	141,934,620.73	129,543,356.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50,886.06	2,990,125.33
销售费用	43,163,617.25	29,172,095.71
管理费用	54,366,303.40	97,309,622.69
研发费用	865,637.07	
财务费用	1,600,250.03	-8,164,551.18
其中：利息费用	4,472,041.21	2,220,523.12
利息收入	2,948,747.80	10,430,345.24
加：其他收益	1,073,728.19	-620,909.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85,337.96	-4,178,472.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04,790.82	-1,419,824.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14,986.32	9,557,730.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109,427.15	-888,755.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2,356,706.54	-211,073,657.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20.93	-142,479.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4,390,847.48	-208,028,717.41
加：营业外收入	564,702.16	1,180,260.06
减：营业外支出	1,127,364.38	640,744.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4,953,509.70	-207,489,202.25
减：所得税费用	-3,680,813.25	36,373,526.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272,696.45	-243,862,728.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272,696.45	-243,862,728.4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193,672.59	-255,232,286.46
2. 少数股东损益	-15,079,023.86	11,369,558.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518.56	850,733.5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518.56	850,733.5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518.56	850,733.5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4,214.57	851,328.1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96.01	-594.64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1,149,177.89	-243,011,99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6,070,154.03	-254,381,552.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79,023.86	11,369,558.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59	-1.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1.59	-1.28

法定代表人：吴成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璐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14,981.64	1,768,568.20
减：营业成本	63,341.12	88,689.73
税金及附加	857,574.81	1,011,456.21
销售费用	527,720.01	1,391,141.59
管理费用	36,280,228.51	32,509,532.8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10,064.13	-3,289,370.68
其中：利息费用	2,559,073.40	256,177.35
利息收入	588,169.26	3,554,349.05
加：其他收益	217,721.88	-2,924,645.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14,233.04	99,403,386.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17,422.14	-1,419,824.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14,986.32	9,557,730.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546,924.08	-324,977.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870,908.19	-323,698,888.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3.30	-76,483.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094,084.67	-248,006,760.05
加：营业外收入	9,396.13	842,789.13
减：营业外支出	357,752.29	307,900.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442,440.83	-247,471,871.30
减：所得税费用	-4,244,871.49	26,469,137.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197,569.34	-273,941,009.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197,569.34	-273,941,009.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214.57	851,328.1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4,214.57	851,328.1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4,214.57	851,328.1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6,073,354.77	-273,089,680.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3,137,980.29	416,751,717.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10,958.81	27,774,853.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3,137.56	9,423,78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702,076.66	453,950,353.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6,148,379.35	341,355,346.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34,310.65	89,451,102.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28,370.34	24,675,589.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726,878.71	49,694,044.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837,939.05	505,176,08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35,862.39	-51,225,729.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136,414.56	36,336,506.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000.00	361,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671,225.80	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58,943.93	79,784,371.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821,584.29	141,482,678.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936,276.50	59,665,180.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085,468.57	42,272,242.4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18,698.00	110,336,687.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240,443.07	212,274,110.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18,858.78	-70,791,431.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810,000.00	103,1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8,683,986.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10,000.00	111,843,986.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080,000.00	23,3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0,987.67	121,348,304.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3,128,467.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053,630.89	61,208,820.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454,618.56	205,937,124.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44,618.56	-94,093,138.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3.34	1,168.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198,556.39	-216,109,130.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127,113.77	583,236,244.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28,557.38	367,127,113.7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287,533.36	83,187,003.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86,519.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728,209.39	1,254,68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015,742.75	92,528,208.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173,032.46	169,981,105.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200,181.71	18,536,383.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0,419.12	964,323.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88,604.57	19,576,857.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22,237.86	209,058,66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93,504.89	-116,530,461.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77,940.96	61,336,506.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746,156.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000.00	358,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41,043.93	79,107,926.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473,984.89	258,549,190.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32,122.61	2,725,600.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085,468.57	84,600,242.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190,000.00	180,985,118.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607,591.18	268,310,961.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33,606.29	-9,761,771.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810,000.00	103,1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10,000.00	103,1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080,000.00	23,3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0,987.67	8,219,836.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0,594.00	495,29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91,581.67	32,095,13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81,581.67	71,064,866.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12.53	30.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20,270.54	-55,227,336.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36,267.60	143,563,603.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15,997.06	88,336,267.6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9,411,576.00				505,116,620.88		408,456.59		71,218,420.00		342,022,338.28		1,118,177,411.75	260,775,706.92	1,378,953,118.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9,411,576.00				505,116,620.88		408,456.59		71,218,420.00		342,022,338.28		1,118,177,411.75	260,775,706.92	1,378,953,118.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660,064.80		123,518.56				-316,193,672.59		-338,730,218.83	-121,063,410.81	-459,793,629.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518.56				-316,193,672.59		-316,070,154.03	15,079,023.86	-331,149,177.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	-	-	
					22,660,064.80							22,660,064.80	105,984,386.95	128,644,451.7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411,576.00				482,456,556.08		531,975.15		71,218,420.00		25,828,665.69		779,447,192.92	139,712,296.11	919,159,489.0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2,436,840.00				536,874,637.96	73,631,259.00	-442,276.93		71,218,420.00		606,513,018.88		1,282,969,380.91	385,616,079.07	1,668,585,459.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2,436,840.00				536,874,637.96	73,631,259.00	-442,276.93		71,218,420.00		606,513,018.88		1,282,969,380.91	385,616,079.07	1,668,585,459.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56,974,736.00				-	-	850,733.52				-		164,791,969.16	124,840,372.15	289,632,341.31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50,733.52					-	255,232,286.46	254,381,552.94	11,369,558.04	243,011,994.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147,668.32	-	73,631,259.00							89,778,927.32	15,514,426.43	105,293,353.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73,631,259.00							73,631,259.00		73,631,25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147,668.32									16,147,668.32	15,514,426.43	31,662,094.7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	56,974,736.00				-	56,974,736.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6,974,736.00				-56,974,73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069,050.60						9,069,050.60	38,595,888.75	-	29,526,838.1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411,576.00				505,116,620.88	408,456.59	71,218,420.00	342,022,338.28	1,118,177,411.75	260,775,706.92	1,378,953,118.6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9,411,576.00				756,747,163.46		-1,579,881.73		71,218,420.00	370,299,000.76		1,396,096,278.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9,411,576.00				756,747,163.46		-1,579,881.73		71,218,420.00	370,299,000.76		1,396,096,278.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214.57			-157,561,268.18		-157,437,053.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214.57			-156,197,569.34		-156,073,354.77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363,698.84		-1,363,698.84
四、本期末余额	199,411,576.00				756,747,163.46		-1,455,667.16		71,218,420.00	212,737,732.58		1,238,659,224.8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2,436,840.00				779,011,450.41	73,631,259.00	-2,431,209.89		71,218,420.00	653,498,403.96		1,570,102,645.48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2,436,840.00			779,011,450.41	73,631,259.00	-2,431,209.89		71,218,420.00	653,498,403.96		1,570,102,645.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号填列）	56,974,736.00			-22,264,286.95	-73,631,259.00	851,328.16			-283,199,403.20		-174,006,366.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1,328.16			-273,941,009.06		-273,089,680.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662,094.75	-73,631,259.00						105,293,353.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3,631,259.00						73,631,25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662,094.75							31,662,094.7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258,394.14		-9,258,394.1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258,394.14		-9,258,394.1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6,974,736.00				-	56,974,73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6,974,736.00				-	56,974,73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048,354.30							3,048,354.3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411,576.00			756,747,163.46		-1,579,881.73		71,218,420.00	370,299,000.76		1,396,096,278.49

三、公司基本情况

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为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盛讯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8 日由自然人黄晓生以现金出资方式设立。根据深圳市盛讯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陈湧锐等 11 位股东作为发起人，依法将深圳市盛讯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8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注册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 44030110331813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177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340,000.00 股，公开发行股份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93,340,000.00 股，股本变更为 93,340,000.00 元。

2020 年 12 月，根据公司 2020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向 1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8,400,600.00 股。本次发行限售流通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1,740,600.00 股，股本变更为 101,740,600.00 元。

2022 年 8 月，根据公司 2022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40,696,24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42,436,840 股，股本变更为 142,436,840 元。

2023 年 6 月，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56,974,736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99,411,576 股，股本变更为 199,411,576 元。2023 年 10 月，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完成公司名称、注册地址及《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及相关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南宁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由“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1 号深圳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2501”变更为“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宋厢路 15 号兴业银行大厦二十一层”。

2、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宋厢路 15 号兴业银行大厦二十一层。

3、法定代表人

吴成华。

4、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游戏运营、互联网直播业务、互联网直销业务和锂矿产品生产及贸易等。

5、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三、（十一）存货”、“三、（十六）固定资产”、“三、（二十七）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细分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票据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细分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	所有应收账款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	其他组合	押金和保证金、备用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等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5、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5%	3.17%-4.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	-------	-----	----	--------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产权证规定的使用期限	直线法	0.00	土地使用证登记年限
软件	5 年	直线法	0.00	预计使用年限
商标	5 年	直线法	0.00	预计使用年限
采矿权	产权证规定的使用期限	产量法	0.00	预计可开采储量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四）项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研发支出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研发支出的归集和计算以相关资源实际投入研发活动为前提，研发支出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与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

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5、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

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28、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1）游戏运营业务

公司的游戏运营模式主要是第三方联合运营模式。

第三方平台联合运营是指公司将自主开发或通过代理等方式获得的游戏产品交由第三方游戏运营平台运营。在第三方平台联合运营模式下，游戏玩家需要注册成第三方平台的用户，在第三方平台的充值系统中进行充值从而获得虚拟货币后，再在游戏中购买虚拟道具。第三方游戏平台公司负责平台的运营、推广、充值服务以及计费系统的管理，公司与游戏开发商联合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公司按照与第三方游戏平台公司合作协议所计算的分成金额在双方结算完毕核对无误时确认收入。

（2）互联网直播业务

互联网直播带货业务是指公司在互联网平台，通过直播进行商品线上展示、推广、导购和销售的新型服务。公司在完成商家委托的直播业务时，确认直播带货固定服务费收入；买家在平台确认收货后，公司按照品牌推广合作协议约定确认商品销售佣金。

（3）互联网直销业务

互联网直销业务是指公司在第三方电商平台，自营销售自有品牌产品及其他品牌产品。买家在电商平台确认收货后，公司收到平台结算货款时按照交易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4）锂矿委托加工业务

锂矿委托加工业务经营模式系公司依据市场需求及货源价格，按需购入粗制碳酸锂及碳酸锂溶液，委托加工方通过提纯工艺将其加工成符合行业标准的电池级碳酸锂或工业级碳酸锂，再出售给电子新材料、消费电池等下游生产企业。公司以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5）其他矿产品贸易业务

其他矿产品贸易采用的是“背靠背”贸易代理模式，即公司在已撮合好客户、供应商的双向意向后，才分别与供应商、客户签署采购及销售合同。公司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签收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9、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2、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l.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m.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n.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o.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l.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m.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n.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o.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p.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l.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m.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3、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

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4、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以上且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非全资子公司总资产、净资产或收入占集团净资产或收入的 10% 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期末净资产的 5% 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10% 以上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0%、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5%、8.25%、15%、16.5%、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盛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
盛讯达（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8.25%、16.5%
海南盛讯云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
海南盛洁华韬实业有限公司	5%
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	3%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
广西新讯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山东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1) 公司部分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深圳市盛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海南盛洁华韬实业有限公司和山东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减按 5% 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促进新时代广西北部湾经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桂政发[2020]42 号）第五条第(四)项规定：对在经济区内新注册开办，除国家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外的小型微利企业，自其取得第一笔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 5 年，子公司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广西新讯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按 3%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子公司盛讯达（香港）科技有限公司按香港相关法律规定缴纳利得税。2018 年 4 月 1 日起，香港颁布施行两级制利得税税率，即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课税年度，法团首 200 万港元应评税利润的利得税税率降至 8.25%，其后超过 200 万港元的利润继续按 16.5% 征税。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的孙公司海南盛讯云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属于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因此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09.47	53,930.00
银行存款	45,890,641.61	353,082,813.42
其他货币资金	2,310,136.78	14,264,397.25
合计	48,203,087.86	367,401,140.6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03.96	2,838.5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4,763,268.46	123,526,494.00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94,763,268.46	123,526,494.00
其中：		
合计	94,763,268.46	123,526,494.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9,912,969.26	12,123,183.59
1 至 2 年	148,380.00	408,706.02
2 至 3 年	61,500.00	
合计	10,122,849.26	12,531,889.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96,120.76	36.51%	3,196,120.76	86.47%	500,000.00	334,506.02	2.67%	334,506.02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3,696,120.76	36.51%	3,196,120.76	86.47%	500,000.00	334,506.02	2.67%	334,506.0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26,728.50	63.49%	321,336.43	5.00%	6,105,392.07	12,197,383.59	97.33%	682,517.89	5.60%	11,514,865.70
其中：										
账龄组合	6,426,728.50	63.49%	321,336.43	5.00%	6,105,392.07	12,197,383.59	97.33%	682,517.89	5.60%	11,514,865.70
合计	10,122,849.26	100.00%	3,517,457.19		6,605,392.07	12,531,889.61	100.00%	1,017,023.91	8.12%	11,514,865.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2,609,819.66	2,109,819.66	80.84%	预计款项无法全额收回
单位二			876,421.10	876,421.1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单位三	106,000.00	106,000.00	106,000.00	106,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单位四	26,480.00	26,480.00	26,480.00	26,48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单位五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单位六	5,300.00	5,300.00	5,300.00	5,3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单位七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单位八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单位九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单位十	124,626.02	124,626.02				
合计	334,506.02	334,506.02	3,696,120.76	3,196,120.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426,728.50	321,336.43	5.00%
合计	6,426,728.50	321,336.4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334,506.02	2,861,614.74				3,196,120.76
账龄组合	682,517.89	191,333.57	552,515.03			321,336.43
合计	1,017,023.91	3,052,948.31	552,515.03			3,517,457.1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647,279.85		2,647,279.85	26.15%	132,363.99
第二名	2,609,819.66		2,609,819.66	25.78%	2,109,819.66
第三名	1,926,066.76		1,926,066.76	19.03%	96,303.34
第四名	998,580.00		998,580.00	9.86%	49,929.00
第五名	876,421.10		876,421.10	8.66%	876,421.10
合计	9,058,167.37		9,058,167.37	89.48%	3,264,837.09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1,361,084.98	50,894,364.03
合计	21,361,084.98	50,894,364.0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19,576,846.53	11,433,535.01
员工备用金	820,453.47	522,749.88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138,614.62	245,846.28
其他往来款	89,299,032.04	39,557,407.61
合计	109,834,946.66	51,759,538.7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8,075,858.26	44,854,801.89
1至2年	15,340,429.74	2,722,083.90
2至3年	2,410,000.00	137,547.62
3年以上	4,008,658.66	4,045,105.37
3至4年		2,004,708.81
4至5年	2,000,000.00	2,000,000.00
5年以上	2,008,658.66	40,396.56
合计	109,834,946.66	51,759,538.7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7,552,432.00	79.71%	87,359,735.94	99.78%	192,696.06	34,456,043.65	66.57%			34,456,043.65
其中：										
其他往来款	87,552,432.00	79.71%	87,359,735.94	99.78%	192,696.06	34,456,043.65	66.57%			34,456,043.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282,514.66	20.29%	1,114,125.74	5.00%	21,168,388.92	17,303,495.13	33.43%	865,174.75	5.00%	16,438,320.38
其中：										
押金和保证金	19,576,846.53	17.82%	978,842.34	5.00%	18,598,004.19	11,433,535.01	22.09%	571,676.75	5.00%	10,861,858.26
员工备用金	820,453.47	0.75%	41,022.67	5.00%	779,430.80	522,749.88	1.01%	26,137.49	5.00%	496,612.39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138,614.62	0.13%	6,930.73	5.00%	131,683.89	245,846.28	0.47%	12,292.31	5.00%	233,553.97
其他往来	1,746,600.04	1.59%	87,330.00	5.00%	1,659,270.04	5,101,363.96	9.86%	255,068.20	5.00%	4,846,295.76
合计	109,834,946.66	100.00%	88,473,861.68		21,361,084.98	51,759,538.78	100.00%	865,174.75	1.67%	50,894,364.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1,000,000.00	5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单位二	2,000,000.00	1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单位三	0.00	0.00	8,008,000.00	8,008,0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单位四	0.00	0.00	38,944,432.00	38,944,432.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单位五	0.00	0.00	37,800,000.00	37,607,303.94	99.49%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3,000,000.00	150,000.00	87,552,432.00	87,359,735.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押金及保证金	19,576,846.53	978,842.34	5.00%
备用金	820,453.47	41,022.67	5.00%
代扣代缴款项	138,614.62	6,930.73	5.00%
其他往来	1,746,600.04	87,330.00	5.00%
合计	22,282,514.66	1,114,125.7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65,174.75			865,174.7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04,019.19		87,359,735.94	87,863,755.13
本期转回	255,068.20			255,068.2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14,125.74		87,359,735.94	88,473,861.6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7,303,495.13		34,456,043.65	51,759,538.7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979,019.53		87,552,432.00	92,531,451.53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34,456,043.65	-34,456,043.65
期末余额	22,282,514.66		87,552,432.00	109,834,946.66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865,174.75	504,019.19	255,068.20			1,114,125.74
单项计提		87,359,735.94				87,359,735.94
合计	865,174.75	87,863,755.13	255,068.20			88,473,861.6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待收回预付款	38,944,432.00	2 年以内	35.46%	38,944,432.00
单位二	待收回预付款	37,800,000.00	1-2 年	34.42%	37,607,303.94
单位三	待收回预付款	8,008,000.00	1 年以内	7.29%	8,008,000.00
单位四	押金及保证金	7,400,000.00	5 年以内	6.74%	370,000.00
单位五	待收回投资款	6,500,000.00	1 年以内	5.92%	325,000.00
合计		98,652,432.00		89.83%	85,254,735.94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32,708.04	66.29%	88,015,361.32	99.99%
1 至 2 年	1,993,600.00	33.61%	2,000.00	0.00%

2 至 3 年		0.00%	39.05	0.00%
3 年以上	5,877.88	0.10%	5,877.88	0.01%
合计	5,932,185.92		88,023,278.25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1,993,600.00	33.61
第二名	1,789,298.95	30.16
第三名	350,000.00	5.90
第四名	346,534.65	5.84
第五名	339,622.64	5.73
合计	4,819,056.24	81.24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9,407,515.86	6,356.77	9,401,159.09	5,073,603.57	129,766.64	4,943,836.93
发出商品	3,073,756.03		3,073,756.03	3,879,625.45		3,879,625.45
在途物资				954,579.72		954,579.72
合计	12,481,271.89	6,356.77	12,474,915.12	9,907,808.74	129,766.64	9,778,042.1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29,766.64	6,356.77		129,766.64		6,356.77
合计	129,766.64	6,356.77		123,409.87		6,356.77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比例
库存商品	9,407,515.86	6,356.77	0.07%	5,073,603.57	129,766.64	2.56%
合计	9,407,515.86	6,356.77	0.07%	5,073,603.57	129,766.64	2.56%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2,918,447.28	5,705,224.84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07.81	359,715.22
预缴房产税		3,285,213.13
预缴土地使用税		37,342.90
合计	12,919,855.09	9,387,496.09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乐玩游戏科技有限公司		3,731,765.51										3,731,765.51
广州畅想影业传媒有限公司	8,942,714.92	24,020,336.37			-3,689,316.19						5,253,398.73	24,020,336.37
中联畅想（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2,232,517.15	207,659,757.38			-270,890.41	124,214.57			33,087,841.31		8,998,000.00	240,747,598.69
广西大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200,000.00				-74,505.80						5,125,494.20	
中能鑫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687,368.68				43,825,256.00		5,487,375.32	43,825,256.00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2,709.74		20,000,000.00			-1,363,698.84	18,453,591.42	
小计	106,375,232.07	235,411,859.26			-4,904,790.82	124,214.57	20,000,000.00		76,913,097.31	-1,363,698.84	43,317,859.67	312,324,956.57
合计	106,375,232.07	235,411,859.26			-4,904,790.82	124,214.57	20,000,000.00		76,913,097.31	-1,363,698.84	43,317,859.67	312,324,956.5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中联畅想（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2,085,841.31	8,998,000.00	33,087,841.31	成本法	根据调整后合理的净资产结合出资比例确定	财务报表、会计凭证、判决书等
中能鑫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9,312,631.32	5,487,375.32	43,825,256.00	成本法	根据调整后合理的净资产结合应缴未缴出资额和出资比例确定	财务报表、章程、会计凭证等
合计	91,398,472.63	14,485,375.32	76,913,097.31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000,000.00	17,500,000.00
合计	23,000,000.00	17,500,000.00

1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0,926,426.31	490,926,426.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90,926,426.31	490,926,426.3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7,362,590.06	107,362,590.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99,752.84	13,999,752.84
(1) 计提或摊销	13,999,752.84	13,999,752.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1,362,342.90	121,362,342.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3,624,797.83	103,624,797.83
2. 本期增加金额	79,654,185.58	79,654,185.58
(1) 计提	79,654,185.58	79,654,185.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83,278,983.41	183,278,983.4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6,285,100.00	186,285,100.00
2. 期初账面价值	279,939,038.42	279,939,038.4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观澜厂房	265,939,285.58	186,285,100.00	79,654,185.58	市场法	可比交易案例市场价格	市场询价
合计	265,939,285.58	186,285,100.00	79,654,185.58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4,942,783.76	71,828,715.68
合计	54,942,783.76	71,828,715.6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0,845,522.76	9,074,093.00	4,850,968.47	104,770,584.23
2. 本期增加金额	49,700.00		3,977,269.85	4,026,969.85

(1) 购置	49,700.00		3,977,269.85	4,026,969.8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58,385.47	3,835.90	962,221.37
(1) 处置或报废		958,385.47	3,835.90	962,221.37
4. 期末余额	90,895,222.76	8,115,707.53	8,824,402.42	107,835,332.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109,335.24	5,108,697.43	3,969,586.53	30,187,619.20
2. 本期增加金额	3,375,931.34	974,511.00	731,281.48	5,081,723.82
(1) 计提	3,375,931.34	974,511.00	731,281.48	5,081,723.82
3. 本期减少金额		910,466.20	3,644.10	914,110.30
(1) 处置或报废		910,466.20	3,644.10	914,110.30
4. 期末余额	24,485,266.58	5,172,742.23	4,697,223.91	34,355,232.7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754,249.35			2,754,249.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783,066.88			15,783,066.88
(1) 计提	15,783,066.88			15,783,066.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8,537,316.23			18,537,316.2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872,639.95	2,942,965.30	4,127,178.51	54,942,783.76
2. 期初账面价值	66,981,938.17	3,965,395.57	881,381.94	71,828,715.68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2501-2506	59,355,566.88	43,572,500.00	15,783,066.88	市场法	可比交易案例市场价格	市场询价
合计	59,355,566.88	43,572,500.00	15,783,066.88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2,731,301.54	42,560,306.56
合计	92,731,301.54	42,560,306.5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蔡家锂矿采选 矿厂建设项目	92,578,792.65		92,578,792.65	42,407,797.67		42,407,797.67
南阳山锂矿选 矿厂建设	152,508.89		152,508.89	152,508.89		152,508.89
合计	92,731,301.54		92,731,301.54	42,560,306.56		42,560,306.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蔡家锂矿选矿厂建设项目土建主体工程	71,753,369.61	28,973,071.74	31,041,351.82			60,014,423.56	83.64%	83.64%				其他
蔡家锂矿选矿厂建设项目土建护坡工程	15,604,848.50	8,712,269.46	1,848,266.34			10,560,535.80	67.67%	67.67%				其他
蔡家锂矿采矿工程建设项目土建主体工程	45,560,000.00		7,409,901.96			7,409,901.96	16.26%	16.26%				其他
合计	132,918,218.11	37,685,341.20	40,299,520.12			77,984,861.32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13,754.72	7,413,754.72
2. 本期增加金额	631,501.86	631,501.86
3. 本期减少金额	287,932.18	287,932.18
—处置	287,932.18	287,932.18
4. 期末余额	7,757,324.40	7,757,324.4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8,131.41	238,131.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2,426.55	1,002,426.55
(1) 计提	1,002,426.55	1,002,426.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91,954.72	191,954.72
(1) 处置	191,954.72	191,954.72
4. 期末余额	1,048,603.24	1,048,603.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08,721.16	6,708,721.16
2. 期初账面价值	7,175,623.31	7,175,623.31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商标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506,781.83			385,998,550.75	127,717.63	787,024.75	400,420,074.96
2. 本期增加金额					8,987.74		8,987.74
(1) 购置					8,987.74		8,987.7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506,781.83			385,998,550.75	136,705.37	787,024.75	400,429,062.7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4,978.87				40,550.88	787,024.75	1,022,554.50
2. 本期增加金额	270,135.72				25,992.96		296,128.68
(1) 计提	270,135.72				25,992.96		296,128.6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65,114.59				66,543.84	787,024.75	1,318,683.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293,850.75			3,293,850.7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93,850.75			3,293,850.7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041,667.24			382,704,700.00	70,161.53		395,816,528.77
2. 期初账面价值	13,311,802.96			382,704,700.00	87,166.75		396,103,669.71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蔡家锂矿采矿权	366,527,200.00	394,207,900.00		8.83	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主要参数：矿石量 274.09 万吨，生产能力 30 万吨/年，折现率 8.19%，重介质锂精矿和浮选锂精矿产品预测销售价格。		
南阳山锂矿采矿权	16,177,500.00	16,850,300.00		3.76	采用收入权益法，主要参数：矿石量 29.12 万吨，生产能力 6 万吨/年，折现率 8.39%，重介质锂精矿和浮选锂精矿产品预测销售价格。		
合计	382,704,700.00	411,058,200.00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030,246.80	210,046.34	231,371.13		2,008,922.01
合计	2,030,246.80	210,046.34	231,371.13		2,008,922.01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26,730,287.93	6,682,571.98	36,997,305.35	8,934,310.80
计提坏账准备	385,599.37	96,399.84	1,028,670.67	126,316.4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递延所得税				
政府补助引起的递延所得税				
无形资产减值引起的递延所得税	43,755,985.35	10,938,996.34	43,755,985.35	10,938,996.3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引起的递延所得税				
预计负债引起的递延所得税	293,443.62	73,360.91	262,837.04	65,709.26
固定资产减值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引起			223,731.67	11,186.58
预提费用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57,090.05	2,889,272.51	3,506,099.58	876,524.90
合计	82,722,406.32	20,680,601.58	85,774,629.66	20,953,044.3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5,939,765.96	16,484,941.49	82,919,494.01	20,729,812.98
使用权资产			227,946.33	11,397.32
合计	65,939,765.96	16,484,941.49	83,147,440.34	20,741,210.3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28,478,789.84	203,314,388.24

坏账准备	91,605,719.50	853,527.98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	183,278,983.41	103,624,797.8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312,324,956.57	235,411,859.26
存货减值准备	6,356.77	129,766.6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8,537,316.23	2,754,249.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递延所得税	7,120,000.00	6,628,803.91
政府补助引起的递延所得税	3,900,851.66	4,118,573.56
租赁负债引起的递延所得税	6,528,532.82	6,095,751.58
合计	851,781,506.80	562,931,718.3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		11,851,839.40	
2025 年度	12,526,290.38	12,526,290.38	
2026 年度	51,606,712.49	51,606,712.49	
2027 年度	64,068,260.65	64,068,260.65	
2028 年度	63,213,028.35	63,213,028.35	
2029 年度	37,004,355.10		
无抵扣期限	60,142.87	48,256.97	
合计	228,478,789.84	203,314,388.24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房款	6,747,831.19		6,747,831.19	7,355,136.00		7,355,136.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37,662,146.10		37,662,146.10	16,231,735.51		16,231,735.51
预付土地款	2,338,743.00		2,338,743.00	2,338,743.00		2,338,743.00
合计	46,748,720.29		46,748,720.29	25,925,614.51		25,925,614.51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74,530.48	274,530.48	第三方监管	保证金账户	274,026.90	274,026.90	第三方监管	保证金账户
固定资产	41,051,800.00	41,051,800.00	抵押贷款	抵押				
合计	41,326,330.48	41,326,330.48			274,026.90	274,026.90		

注：2025 年 1 月公司已还清银行贷款，固定资产抵押解除。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抵押借款	20,532,476.71	79,864,202.22
合计	20,532,476.71	79,864,202.22

注：2024 年 11 月应贷款银行要求增加固定资产抵押物。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32,574,034.57	28,233,194.37
合计	32,574,034.57	28,233,194.37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3,990,028.54	45,067,170.90
合计	33,990,028.54	45,067,170.90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押金和保证金	7,803,773.00	41,406,773.00
其他往来款	25,556,381.28	3,660,397.90
其他	629,874.26	
合计	33,990,028.54	45,067,170.9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7,193,773.00	厂房租赁押金
合计	7,193,773.00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92,641.67	2,682,226.36
合计	1,192,641.67	2,682,226.36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804,052.77	36,307,614.39	46,558,898.19	5,552,768.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0,360.81	3,756,154.79	3,838,602.49	67,913.11
三、辞退福利		832,033.36	723,213.36	108,820.00
合计	15,954,413.58	40,895,802.54	51,120,714.04	5,729,502.0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637,940.35	34,168,875.70	44,330,439.90	5,476,376.15
2、职工福利费		201,254.29	168,254.29	33,000.00
3、社会保险费	54,359.64	1,366,396.57	1,377,413.68	43,342.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469.89	1,055,436.09	1,065,281.81	41,624.17
工伤保险费	2,889.75	68,278.18	69,449.57	1,718.36
生育保险费		242,682.30	242,682.30	
4、住房公积金	110,989.00	509,221.70	620,210.7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3.78	61,866.13	62,579.62	50.29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5,804,052.77	36,307,614.39	46,558,898.19	5,552,768.9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2,324.90	2,007,378.01	2,063,980.56	65,722.35
2、失业保险费	4,414.51	76,873.53	79,097.28	2,190.76
3、企业年金缴费	23,621.40	1,671,903.25	1,695,524.65	
合计	150,360.81	3,756,154.79	3,838,602.49	67,913.11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1,379,385.21	5,813,351.27
企业所得税	411,586.86	6,186,770.75
个人所得税	395,739.19	550,333.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03.77	25,582.50
教育费附加	8,288.41	18,856.55
印花税	109,053.99	86,543.47
合计	2,315,657.43	12,681,438.07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406,736.46	4,596,226.1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02,449.87	788,085.93
合计	5,409,186.33	5,384,312.06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待转销项税额	152,089.47	163,064.00
合计	152,089.47	163,064.00

2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526,082.95	6,176,040.27
合计	5,526,082.95	6,176,040.27

2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4,916,264.69	28,311,732.78
合计	24,916,264.69	28,311,732.7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矿权出让金	29,323,001.15	32,907,958.91
减：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4,406,736.46	4,596,226.13
合计	24,916,264.69	28,311,732.78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土地复垦费	2,617,081.66	2,586,475.08	复垦保证金
合计	2,617,081.66	2,586,475.08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118,573.54		217,721.88	3,900,851.66	政府拨入
合计	4,118,573.54		217,721.88	3,900,851.66	

其他说明：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公司购房支持	4,118,573.54		217,721.88		3,900,851.6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118,573.54		217,721.88		3,900,851.66	

31、股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9,411,576.00						199,411,576.00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87,894,404.33		22,660,064.80	465,234,339.53
其他资本公积	17,222,216.55			17,222,216.55
合计	505,116,620.88		22,660,064.80	482,456,556.0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减少主要系确认收购少数股权产生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	------	-------	------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 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408,456.59	123,518.56				123,518.56		531,975.15
其中：权 益法下可 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 收益	409,466.65	124,214.57				124,214.57		533,681.22
外 币 财 务 报 表 折 算 差 额	-1,010.06	-696.01				-696.01		-1,706.07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408,456.59	123,518.56				123,518.56		531,975.15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1,218,420.00			71,218,420.00
合计	71,218,420.00			71,218,420.00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2,022,338.28	606,513,018.8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2,022,338.28	606,513,018.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193,672.59	-255,232,266.46
应付普通股股利		9,258,394.14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828,665.69	342,022,338.28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9,790,663.12	123,762,953.57	237,344,687.89	114,619,836.15
其他业务	11,482,164.23	18,171,667.16	12,823,786.87	14,923,520.43
合计	161,272,827.35	141,934,620.73	250,168,474.76	129,543,356.5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61,272,827.35	详见第十节、五、28（收入）	250,168,474.76	详见第十节、五、28（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657,135.18	本年度及上年度新增贸易业务	1,277,195.83	本年度新增贸易业务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3%		0.51%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1,657,135.18	矿产品贸易业务	1,277,195.83	矿产品贸易业务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657,135.18	矿产品贸易业务	1,277,195.83	矿产品贸易业务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	0.00	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59,615,692.17	扣除矿产品贸易业务收入 1,657,135.18 元	248,891,278.93	扣除矿产品贸易业务收入 1,277,195.83 元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61,272,827.35	141,934,620.73	161,272,827.35	141,934,620.73
其中：				
游戏运营业务	592,933.46	63,341.12	592,933.46	63,341.12
电商直销业务	142,760,694.61	120,496,133.96	142,760,694.61	120,496,133.96
租赁业务	11,482,164.23	18,171,667.16	11,482,164.23	18,171,667.16
直播电商业务	4,680,961.82	3,203,478.49	4,680,961.82	3,203,478.49
锂矿产品	98,938.05	0.00	98,938.05	0.00
其他矿产品贸易	1,657,135.18	0.00	1,657,135.18	0.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161,272,827.35	141,934,620.73	161,272,827.35	141,934,620.73
其中：				
国内	161,195,978.28	141,934,620.73	161,195,978.28	141,934,620.73
国际	76,849.07	0.00	76,849.07	0.00
按销售渠道分类	161,272,827.35	141,934,620.73	161,272,827.35	141,934,620.73
其中：				
线上	148,034,589.89	123,762,953.57	148,034,589.89	123,762,953.57
线下	13,238,237.46	18,171,667.16	13,238,237.46	18,171,667.16
合计	161,272,827.35	141,934,620.73	161,272,827.35	141,934,620.73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5,232.15	540,754.15

教育费附加	102,030.59	287,320.82
资源税		702,950.25
房产税	726,800.22	754,007.53
土地使用税	3,744.75	3,744.75
车船使用税	5,460.00	7,620.00
印花税	299,597.94	488,134.75
地方教育附加	68,020.41	191,547.18
其他		14,045.90
合计	1,450,886.06	2,990,125.33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8,703,636.94	43,472,146.43
咨询等中介费用	5,587,891.42	5,335,600.48
租赁及水电管理费	2,267,258.76	1,923,496.95
业务招待费	4,720,766.07	4,703,812.22
折旧及摊销	5,866,504.92	4,852,672.54
办公费	575,148.60	883,110.03
车辆使用费	957,881.18	850,520.74
股权激励费用		31,662,094.75
其他费用	5,687,215.51	3,626,168.55
合计	54,366,303.40	97,309,622.69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0,371,771.73	11,291,612.27
业务推广费	23,849,643.20	7,468,386.96
业务招待费	82,317.07	590,657.58
折旧及摊销	374,806.60	133,683.70
包装费	1,413,885.35	1,855,928.22
仓储费	178,353.22	114,006.70
客服费用	3,375,253.96	1,632,739.24
平台运营费用	1,478,768.84	3,018,355.86
其他费用	2,038,817.28	3,066,725.18
合计	43,163,617.25	29,172,095.71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99,492.67	
折旧及摊销	77,687.78	
租赁及水电管理费	12,782.35	
其他费用	675,674.27	
合计	865,637.07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472,041.21	2,220,523.12
其中：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81,447.48	73,305.67
减：利息收入	2,948,747.80	10,430,345.24
手续费及其他	78,654.21	46,439.59
汇兑损益	-1,697.59	-1,168.65
合计	1,600,250.03	-8,164,551.18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757,450.72	-2,806,203.02
可加计扣除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2,132,386.11
个税手续费返还	316,277.47	52,907.32
合计	1,073,728.19	-620,909.59

4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14,986.32	9,557,730.70
合计	3,814,986.32	9,557,730.70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04,790.82	-1,419,824.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13,035.3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45,882.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44,246.78	-2,245,612.56
合计	6,285,337.96	-4,178,472.05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00,433.28	-768,880.5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8,608,993.87	-119,875.35
合计	-91,109,427.15	-888,755.94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356.77	-129,766.64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6,913,097.31	-208,189,641.08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79,654,185.58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783,066.88	-2,754,249.35
合计	-172,356,706.54	-211,073,657.07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9,720.93	-142,479.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753.30	-142,479.09
租赁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8,967.63	
合计	9,720.93	-142,479.09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9,395.00	11,575.00	9,395.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53,600.00	716,889.69	53,600.00
赔偿收入	1,000.00	315,751.53	1,000.00
其他	500,707.16	136,043.84	500,707.16
合计	564,702.16	1,180,260.06	564,702.16

其他说明：

负债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	本期	上期
					特殊补贴	发生金额	发生金额
党费、活动经费返还	中共深圳市互联网行业联合委员会	党员活动	与收益相关	否	否	2,395.00	1,575.00
党费、活动经费返还	中共深圳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党员活动	与收益相关	否	否	7,000.00	10,000.00
合计						9,395.00	11,575.00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1,000.00	70,000.00	41,000.00

罚款、赔偿支出	124,199.59	59,426.78	124,199.59
非正常损失		130,334.77	
违约金支出	727,895.84	380,483.35	727,895.84
其他	234,268.95	500.00	234,268.95
合计	1,127,364.38	640,744.90	1,127,364.38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2,618.76	11,730,008.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63,432.01	24,643,517.62
合计	-3,680,813.25	36,373,526.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4,953,509.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3,738,377.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86,171.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8,999.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26,197.7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17,735.7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3,232,455.04
加计扣除费用的税额影响	-3,995.81
所得税费用	-3,680,813.25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3。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利息收入	2,535,451.35	8,029,580.98
收到的政府补助	555,226.64	1,066,874.54
往来款净额	1,162,459.57	
收现的营业外收入		327,326.53
合计	4,253,137.56	9,423,782.0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期间费用	28,283,271.34	34,199,104.89
罚款及违约金支出	193,349.50	440,410.13
捐赠支出		70,000.00
支付的押金	42,250,257.87	
往来款净额		8,653,629.38
政府补助返还		6,330,900.00
合计	70,726,878.71	49,694,044.4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期货产品		676,445.00
企业间借款及利息	42,958,943.93	79,107,926.97
收到股权转让款定金	10,000,000.00	
合计	52,958,943.93	79,784,371.97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现金	0.00	5,000,000.00
出售股票、银行理财收回的现金	135,136,414.56	31,336,506.81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6,671,225.80	25,000,000.00
合计	141,807,640.36	61,336,506.8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期货产品		677,542.25
工程保证金	41,218,698.00	1,674,026.90
预付股权转让款定金	13,000,000.00	
企业间借款及利息		107,985,118.62
合计	54,218,698.00	110,336,687.77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股票、银行理财支付的现金	89,585,468.57	572,242.43
投资支付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现金	5,500,000.00	36,500,000.00
投资支付长期股权投资现金		5,200,000.00
合计	95,085,468.57	42,272,242.43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权益捐赠		8,683,986.24
企业间借款及利息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8,683,986.2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130,690,000.00	42,328,000.00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1,363,630.89	563,830.27
企业间借款及利息		18,316,990.20
合计	132,053,630.89	61,208,82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9,864,202.22		22,476.71	59,270,000.00	84,202.22	20,532,476.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84,312.06		5,409,186.33		5,384,312.06	5,409,186.33
租赁负债	6,176,040.27		654,378.00	1,256,073.75	48,261.57	5,526,082.95
合计	91,424,554.55		6,086,041.04	60,526,073.75	5,516,775.85	31,467,745.99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1,272,696.45	-243,862,728.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3,466,133.69	211,962,413.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163,050.42	18,776,922.2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02,426.55	238,131.41
无形资产摊销	296,128.68	38,383.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1,371.13	17,352.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20.93	142,479.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14,986.32	-9,557,730.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72,041.21	-387,531.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85,337.96	4,177,374.80

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836.80	27,301,722.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56,268.81	-2,658,204.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3,229.79	3,795,102.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01,403.47	-97,191,102.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319,014.08	-69,312,762.58
其他		105,294,45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35,862.39	-51,225,729.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928,557.38	367,127,113.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7,127,113.77	583,236,244.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198,556.39	-216,109,130.61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000,000.00
其中：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28,774.20
其中：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28,774.20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671,225.80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928,557.38	367,127,113.77
其中：库存现金	2,309.47	53,93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890,641.61	353,082,813.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2,035,606.30	13,990,370.35

金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28,557.38	367,127,113.77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274,530.48	274,026.90	第三方监管的保证金账户
合计	274,530.48	274,026.90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97,768.01
其中：美元	13,557.02	7.1884	97,453.28
欧元			
港币	339.88	0.9260	314.7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盛讯达（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主要经营地的法定货币

5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81,447.48	73,305.67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329,450.45	1,081,259.51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693,081.34	1,645,089.78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1,482,164.23	
合计	11,482,164.2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0.00	13,014,444.00
第二年	0.00	13,398,879.73
第三年	0.00	13,966,716.00
第四年	0.00	13,966,716.00
第五年	0.00	3,879,643.5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0.00%	出售	2024年11月30日	丧失多数董事席位	963,698.84	0.00%	18,636,301.16	18,636,301.16	0.00	按账面净资产	0.0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合并期间	变化原因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新设立子公司
山东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新设立孙公司

注：2024 年 2 月 5 日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天宜鸿达”）登记成立，注册资本金 10,000 万元，新讯达公司持有广西天宜鸿达公司 40%，公司实缴出资额人民币 2,000 万元。公司与自然人股东胡缘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将其持有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 股东权利委托公司行使。2024 年 3 月 21 日，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山东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10,000 万元。

2024 年 10 月 29 日新讯达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表决通过《关于拟转让子公司广西天宜鸿达全部股权的议案》，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与个人股东胡缘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广西天宜鸿达 40% 的股权转让给对方，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丧失董事会多数席位，不纳入合并范围转入联营公司。截止报告日，已收到股权转让价款 1,120 万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盛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游戏开发	100.00%		设立
深圳市盛讯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电子商务、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品牌推广	100.00%		设立
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	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咨询、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盛讯达（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美元 500 万	香港	香港	游戏发行、投资	100.00%		设立
深圳市盛欣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15,000,000.00	深圳	深圳	企业管理、投资咨询	100.00%		设立
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南宁	南宁	矿产品贸易	70.00%		设立
卢氏县宇瑞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三门峡	三门峡	锂矿及制品销售	100.00%		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

海南盛洁华 韬实业有限 公司	50,000,000.00	海南	海南	锂矿及制品 销售	51.00%	34.30%	设立
河南光宇矿 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三门峡	三门峡	锂矿开采、 浮选；矿产 品购销		60.00%	非企业合并 方式取得
广西新讯达 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南宁	南宁	数字技术服 务；新能源 汽车电附件 销售	60.00%		设立
海南盛讯云 商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0.00	海南	海南	电子商务、 国内贸易、 货物进出 口、品牌推 广		100.00%	设立
杭州盛讯云 商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2,000,000.00	杭州	杭州	电子商务、 国内贸易、 货物进出 口、品牌推 广		100.00%	设立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与广东辛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辛选”）签署关于深圳市盛讯云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讯云商”）股权收购协议，公司以现金 130,690,000.00 元的价格收购广东辛选持有盛讯云商公司 49% 的股权，收购日盛讯云商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221,816,681.44 元，此次收购盛讯云商少数股权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21,999,826.09 元。

2、公司子公司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亨华景”）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与海南诺信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信达”）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诺信达将其持有海南盛洁华韬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洁华韬”）49% 的股权以人民币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元亨华景，收购日盛洁华韬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1,924,894.19 元，此次收购盛洁华韬少数股权资本公积减少 660,238.71 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深圳市盛讯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盛洁华韬实业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30,690,000.00	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30,690,000.00	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08,690,173.91	-660,238.71
差额	21,999,826.09	660,238.7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1,999,826.09	660,238.71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联畅想（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互联网的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销售	43.53%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联畅想	中联畅想
流动资产	412,046,526.50	410,426,229.26
非流动资产	76,109,407.26	78,149,659.70
资产合计	488,155,933.76	488,575,888.96
流动负债	38,466,383.63	38,556,814.1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8,466,383.63	38,556,814.12
少数股东权益	7,419.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49,682,130.67	450,019,074.8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5,752,027.67	195,898,703.5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53,993,571.02	53,993,571.0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9,745,598.69	249,892,274.5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6,061,827.29	29,692,022.95
净利润	-614,870.79	5,945,232.9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034,461.09	1,842,386.17
综合收益总额	1,419,590.30	7,787,619.1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4,319,859.67	64,142,714.9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633,900.41	-4,281,624.12
--综合收益总额	-4,633,900.41	-4,281,624.12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118,573.54			217,721.88		3,900,851.66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757,450.72	-2,806,203.02
营业外收入	9,395.00	11,575.00

其他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	本期计入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补助金额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上市公司购房支持	4,118,573.54		217,721.88		3,900,851.66	与资产相关
扶持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9,728.84	39,728.84			与收益相关
中共深圳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拨付 2024 年党员活动经费		7,000.00		7,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互联网行业联合委员会拨款		2,395.00		2,395.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18,573.54	549,123.84	757,450.72	9,395.00	3,900,851.66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银行借款均为固定利率，不存在利率风险。

(2)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94,763,268.46			94,763,268.4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4,763,268.46			94,763,268.46
（2）权益工具投资	94,763,268.46			94,763,268.46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000,000.00	23,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000,000.00	23,000,000.00
（1）权益工具投资			23,000,000.00	23,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4,763,268.46		23,000,000.00	117,763,268.4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公司持有的二级市场股票，公允价值依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公司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依据被投资企业提供的估值材料计算得出，估值材料包括：被投资项目或企业财务报表、关键业绩指标等，估值技术包括：市场法、收益法、报表分析法等。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无调节。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	母公司对本企业
-------	-----	------	------	---------	---------

				的持股比例	的表决权比例
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嘉兴市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	55,001 万元	6.22%	18.5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无控股股东。

嘉兴嘉洁成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海南骏华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成华先生控制的主体，海南骏华与嘉洁成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在海南骏华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在涉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表决等相关事宜与嘉洁成祥保持一致行动。故嘉洁成祥与海南骏华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吴成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附注（一）。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附注（三）。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辛选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原少数股东广东辛选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广州万汇供应链有限公司	子公司原少数股东广东辛选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广州辛语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子公司原少数股东广东辛选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海南迈科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原少数股东广东辛选控股有限公司之关联公司
三门峡金渠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孙公司河南光宇矿业有限公司 40%股权的少数股东
三门峡金渠集团有限公司运输分公司	持有孙公司河南光宇矿业有限公司 40%股权的少数股东之分公司
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吴成华间接持股 22.1944%
肥城市明瑞工贸有限公司	与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海南骏华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12.33%股权的股东
北京智慧鼎盛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系密切的关联方
横州大福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48%的参股企业广西大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州辛语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外包客服费	459,001.44			1,500,154.39
广州万汇供应链有限公司	仓储物流费				10,136.76
广州辛选网络信	电商推广佣金	13,663.08			

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迈科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推广服务费/客服佣金	1,711,609.42			
海南迈科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60,840.6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	锂辉石		42,589.53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三门峡金渠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年04月01日		未签订借款合同，未约定利息及还款期限，作为股东往来款
拆出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587,722.58	7,616,776.12

(4)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辛选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代收平台佣金		45,005,627.2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横州大福食品有限公司	0.00	0.00	100,000.00	5,000.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	0.00	0.00	34,017,243.65	0.00
其他应收款	肥城市明瑞工贸有限公司	0.00	0.00	165,4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智慧鼎盛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0.00	0.00	273,400.00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广州辛选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00	568,904.92
其他应付款	三门峡金渠集团有限公司	6,012,106.07	1,012,106.07
其他应付款	三门峡金渠集团有限公司运输分公司	10,515.60	10,515.60
其他应付款	广州辛语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0.00	85,302.96
其他应付款	海南骏华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1,141,560.02
应付账款	海南迈科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83,512.89	0.00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批准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进行股利分配。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以现金出售方式出售持有的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丰创达”）100% 股权事宜，与烁丰智慧（深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烁丰智慧”）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将持有的利丰创达 100% 股权转让给烁丰智慧，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9 亿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利丰创达股权，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更。本次出售的资产已在 2024 年度计提减值。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A.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B.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C.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A.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B.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3）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A. 将管理层

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B.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4)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5) 由于部分分部存在资产、人员混合使用的问题，故仅披露分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	本期成本	分部间抵销	合计
电商直销业务	142,760,694.61	120,496,133.96		
直播电商业务	4,680,961.82	3,203,478.49		
租赁业务	11,482,164.23	18,171,667.16		
游戏运营业务	592,933.46	63,341.12		
其他矿产品贸易	1,657,135.18			
锂矿产品	98,938.05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与上海源沅矿业有限公司《煤炭买卖合同》相关诉讼

2024 年 8 月，广西新迅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迅达公司”）就合同编号为 SHYY-GXXXD23121401 的《煤炭买卖合同》纠纷，向其上游供应商上海源沅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源沅”）提起诉讼。新迅达公司诉讼请求：（1）上海源沅退还新迅达公司预付货款 12,104,957.80 元，并支付资金占用利息 111,365.61 元（以预付货款 12,104,957.80 元为基数，按照 2024 年 4 月 22 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受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3.45%）150%的标准，自 2024 年 5 月 1 日开始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暂计至 2024 年 7 月 3 日）；（2）上海源沅承担新迅达公司为实现债权所产生的一审阶段律师费 80,000.00 元。

上述诉讼请求已由南宁市良庆区人民法院受理，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法院已根据新迅达公司的诉讼财产保全申请，依法查封、扣押或冻结被申请人名下价值 12,296,323.41 元的财产。2024 年 9 月 29 日新迅达公司收到保全结果通知，实际冻结金额 192,696.06 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列示上海源沅其他应收款为 37,800,000.00 元，并于报告期内计提坏账准备为 37,607,303.94 元。

2、与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煤炭买卖合同》相关诉讼

2024 年 8 月，新迅达公司子公司海南盛洁华韬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洁华韬”）就合同编号为 SJHT-SDYL-231213 的《煤炭买卖合同》，向其下游客户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龙股份”）提起诉讼。盛洁华韬诉讼请求：（1）玉龙股份向其支付货款 27,004,102.2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260,083.26 元（以应付货款 27,004,102.20 元为基数，按照 2024 年 4 月 22 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受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3.45%）150%的标准，自 2024 年 5 月 1 日开始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暂计至 2024 年 7 月 29 日）；（2）玉龙股份承担公司为实现债权所产生的一审阶段律师费 271,500.00 元。（3）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因保全产生的报销费由玉龙股份承担。

上述案件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经由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法院作出如下判决（判决书编号：（2024）琼 0105 民初 7399 号），原、被告之间的买卖合同、货物交付及付款存在诸多不合理之处，足以使原告主张的买卖合同关系的待证事实存在真伪不明的情况，应由原告承担举证不能的不利后果，故原告主张被告向其支付货款、逾期付款违约金及诉讼费用的诉求，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本院不予支持。驳回原告海南盛洁华韬实业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3、与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钢材采购合同》相关诉讼

2025 年 1 月 27 日，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就原告广西新迅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采购广西钢铁集团钢材事宜（合同编号为 GXXXD-HX-20240102）作出判决（判决书编号：（2024）沪 0118 民初 22501 号）如下：一、原告广西新迅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GXXXD-HX-20240102 的《钢材采购合同》于 2024 年 8 月 3 日解除；二、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应于本

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付款 2,439.41 万元；三、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利息损失（以 2,439.41 万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1 月 12 日起计算至实际返还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四、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律师代理费损失 10.00 万元。

2025 年 2 月 10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人民法院就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钢材采购合同》（合同编号为 GXXXD-HX-20231103）纠纷一案作出判决（判决书编号：（2024）桂 0108 民初 7128 号）如下：一、确认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钢材采购合同》（合同编号：GXXXD-HX-20231103）于 2024 年 9 月 4 日解除；二、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退还货款 845.03 万元；三、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资金占用利息（计算方式：以 845.03 万元为基数，按同期全国银行业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 2024 年 3 月 17 日计算至清偿之日止）；四、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律师费 5.00 万元。

2025 年 1 月 14 日，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就公司子公司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向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铁矿石买卖合同》（合同编号为 HX-YH-202402-01）纠纷一案作出判决（判决书编号：（2024）沪 0118 民初 22416 号）如下：一、原告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HX-YH-202402-01 的《铁矿石买卖合同》于 2024 年 8 月 7 日解除；二、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保证金 500.00 万元；三、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利息损失（以 500.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2 月 5 日起计算至实际返还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四、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律师代理费损失 20.00 万元。

2025 年 3 月 20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人民法院就原告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向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钢材采购合同》（合同编号：HX-YH-202403-01）纠纷一案作出判决（判决书编号（2024）桂 0108 民初 7125 号）如下：一、原告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铁矿石买卖合同》（合同编号：HX-YH-202403-01）于 2024 年 9 月 8 日解除；二、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原告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退还保证金 110.00 万元；三、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原告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计算方式：以 110.00 万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从 2024 年 4 月 2 日起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四、被告海南华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原告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律师代理费 5.00 万元；五、驳回原告广西元亨华景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列示海南华熙其他应收款 3,894.44 万元，并于报告期内计提坏账 3,894.44 万元。

4、与山西华宏科技有限公司《工矿产品年度买卖合同》相关诉讼

2024 年 12 月 16 日，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就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被告山西华宏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工矿产品年度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作出判决（判决书编号：2024 晋 0105 民初 16120 号）如下：一、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山西华宏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签订的两份《工矿产品年度买卖合同》，因被告山西华宏未按约定按时交付货物，公司因被告山西华宏违约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解除；二、被告山西华宏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付货款 800.80 万元，并支付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占用利息损失（以 800.80 万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1 月 25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三、驳回原告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列示山西华宏其他应收款 800.80 万元，并于报告期内计提坏账 800.80 万元。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701,956.66	7,685,557.92
合计	11,701,956.66	7,685,557.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9,819.66	22.30%	2,109,819.66	80.84%	500,0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2,609,819.66	22.30%	2,109,819.66	80.84%	5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92,137.00	77.70%	0.00	0.00%	9,092,137.00	7,685,557.92	100.00%			7,685,557.92
其中：										
关联方组合	9,092,137.00	77.70%	0.00	0.00%	9,092,137.00	7,685,557.92	100.00%			7,685,557.92
合计	11,701,956.66	100.00%	2,109,819.66	18.03%	9,592,137.00	7,685,557.92	100.00%			7,685,557.9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0.00	0.00	2,609,819.66	2,109,819.66	80.84%	预计款项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0.00	0.00	2,609,819.66	2,109,819.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9,092,137.00	0.00	0.00%
合计	9,092,137.00	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0.00	2,109,819.66				2,109,819.66
合计	0.00	2,109,819.66				2,109,819.6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092,137.00		9,092,137.00	77.70%	0.00
第二名	2,609,819.66		2,609,819.66	22.30%	2,109,819.66
合计	11,701,956.66		11,701,956.66	100.00%	2,109,819.6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06,594,678.74	574,064,392.56
合计	606,594,678.74	574,064,392.5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96,561,561.62	537,702,278.90
押金和保证金	1,891,999.90	1,329,095.56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41,654.06	27,577.22
备用金	624,684.00	454,295.65
其他往来款	89,252,432.00	34,891,693.65
合计	688,372,331.58	574,404,940.9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7,714,578.07	126,284,961.87
1 至 2 年	16,302,747.00	22,640.00
2 至 3 年	12,640.00	4,006,395.00
3 年以上	434,342,366.51	444,090,944.11
3 至 4 年	4,006,395.00	529,969.70
4 至 5 年	7,955.00	4,166,791.83
5 年以上	430,328,016.51	439,394,182.58
合计	688,372,331.58	574,404,940.9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452,432.00	11.83%	81,259,735.94	99.76%	192,696.06	29,891,693.65	5.20%			29,891,693.65
其中：										
单项计提	81,452,432.00	11.83%	81,259,735.94	99.76%	192,696.06	29,891,693.65	5.20%			29,891,693.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6,919,899.58	88.17%	517,916.90	0.09%	606,401,982.68	544,513,247.33	94.80%	340,548.42	0.06%	544,172,698.91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96,561,561.62	86.66%			596,561,561.62	537,702,278.90	93.61%			537,702,278.90
押金和保证金	891,999.90	0.13%	44,600.00	5.00%	847,399.90	1,329,095.56	0.23%	66,454.78	5.00%	1,262,640.78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41,654.06	0.01%	2,082.70	5.00%	39,571.36	27,577.22	0.01%	1,378.86	5.00%	26,198.36
备用金	624,684.00	0.09%	31,234.20	5.00%	593,449.80	454,295.65	0.08%	22,714.78	5.00%	431,580.87
其他往来	8,800,000.00	1.28%	440,000.00	5.00%	8,360,000.00	5,000,000.00	0.87%	250,000.00	5.00%	4,750,000.00
合计	688,372,331.58	100.00%	81,777,652.84	11.88%	606,594,678.74	574,404,940.98	100.00%	340,548.42	0.06%	574,064,392.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1,000,000.00	5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二	2,000,000.00	1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三	0.00	0.00	8,008,000.00	8,00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四	0.00	0.00	32,844,432.00	32,844,43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五	0.00	0.00	37,800,000.00	37,607,303.94	99.49%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3,000,000.00	150,000.00	81,452,432.00	81,259,735.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往来	8,800,000.00	440,000.00	5.00%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891,999.90	44,600.00	5.00%
应收备用金	624,684.00	31,234.20	5.00%
代扣代缴款项	41,654.06	2,082.70	5.00%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96,561,561.62	0.00	0.00%
合计	606,919,899.58	517,916.9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40,548.42			340,548.42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90,000.00		81,259,735.94	81,449,735.94
本期转回	12,631.52			12,631.52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17,916.90		81,259,735.94	81,777,652.8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544,513,247.33		29,891,693.65	574,404,940.9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62,406,652.25		51,560,738.35	113,967,390.60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06,919,899.58		81,452,432.00	688,372,331.58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		81,259,735.94				81,259,735.94
按组合计提	340,548.42	190,000.00	12,631.52			517,916.90
合计	340,548.42	81,449,735.94	12,631.52			81,777,652.8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	439,802,296.83	3-4 年	63.89%	0.00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	148,000,000.00	1-2 年	21.50%	0.00
第三名	其他往来款	37,800,000.00	1-2 年	5.49%	37,607,303.94
第四名	其他往来款	32,844,432.00	2 年以内	4.77%	32,844,432.00
第五名	其他往来款	8,008,000.00	1 年以内	1.16%	8,008,000.00
合计		666,454,728.83		96.81%	78,459,735.9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7,106,931.20	343,985.84	616,762,945.36	486,416,931.20	343,985.84	486,072,945.3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84,532,516.46	446,702,032.11	37,830,484.35	469,989,422.87	413,614,190.80	56,375,232.07
合计	1,101,639,447.66	447,046,017.95	654,593,429.71	956,406,354.07	413,958,176.64	542,448,177.4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盛讯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220,904,945.36		130,690,000.00				351,594,945.36	
深圳市利丰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343,985.84						343,985.84
深圳市盛欣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卢氏县宇瑞科技有限公司	215,168,000.00						215,168,000.00	
广西天宜鸿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486,072,945.36	343,985.84	150,690,000.00	20,000,000.00			616,762,945.36	343,985.8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乐玩游戏科技有限公司		3,731,765.51										3,731,765.51	
广州畅想影业传媒	8,942,714.92	24,020,336.37			-3,689,316.19							5,253,398.73	24,020,336.37

有限公司												
中联畅想 (深圳) 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2,232,517.15	385,862,088.92			-270,890.41	124,214.57			33,087,841.31		8,998,000.00	418,949,930.23
广西大有 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200,000.00				-74,505.80						5,125,494.20	
广西天宜 鸿达生物 科技有限 公司					-182,709.74		20,000,000.00			-1,363,698.84	18,453,591.42	
小计	56,375,232.07	413,614,190.80			-4,217,422.14	124,214.57	20,000,000.00		33,087,841.31	-1,363,698.84	37,830,484.35	446,702,032.11
合计	56,375,232.07	413,614,190.80			-4,217,422.14	124,214.57	20,000,000.00		33,087,841.31	-1,363,698.84	37,830,484.35	446,702,032.1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中联畅想（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2,085,841.31	8,998,000.00	33,087,841.31	成本法	根据调整后合理的净资产结合出资比例确定	财务报表、会计凭证、判决书等
合计	42,085,841.31	8,998,000.00	33,087,841.31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4,981.64	63,341.12	1,758,282.46	72,040.75
其他业务			10,285.74	16,648.98
合计	1,114,981.64	63,341.12	1,768,568.20	88,689.7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其他矿产品贸易	522,048.18	0.00		
游戏业务	592,933.46	63,341.1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1,038,132.57	63,341.12		
国际	76,849.07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线上	592,933.46	63,341.12		
线下	522,048.18	0.00		
合计	1,114,981.64	63,341.12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7,745,956.3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17,422.14	-1,419,824.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678,178.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45,882.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85,773.18	-2,244,567.56
合计	6,914,233.04	99,403,386.57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720.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3,123.1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814,499.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76,299.9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90,616.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2,057.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66,386.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8,527.49	
合计	12,087,287.7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93%	-1.59	-1.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19%	-1.65	-1.6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